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自命题科目大纲

211	翻译硕士（英语）	1
212	翻译硕士（俄语）	1
214	翻译硕士（法语）	2
241	二外法语	3
331	社会工作原理	4
334	新闻与传播专业综合能力	6
342	农业知识综合四	8
354	汉语基础	9
357	翻译基础（英语）	10
358	翻译基础（俄语）	10
360	翻译基础（法语）	11
431	金融学综合	12
432	统计学	14
433	税务专业基础	14
434	国际商务专业基础	16
435	保险专业基础	18
436	资产评估专业基础	20
437	社会工作实务	27
440	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	28
445	汉语国际教育基础	30
448	汉语写作与百科知识	30
611	政治学原理	31
61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2
614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33
615	社会学原理	33
616	法学基础	34
619	新闻传播学基础	36
623	文学概论	38
625	国别与区域概论	39
626	汉语语言基础	39
627	管理学（一）	42
628	英语综合	42

629	日语综合	43
802	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	44
803	西方哲学史	45
804	社会学研究方法	46
805	经济学	47
806	经济学(宏、微观)	49
807	管理学	53
808	法理学	53
809	中外法制史	55
810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57
811	民法学	58
812	诉讼法学	60
813	经济法	62
814	环境资源法学	63
815	国际法	65
816	刑法学	66
817	侦查学	67
818	治安学	67
821	综合知识	67
823	管理学(二)	70
824	农林经济管理综合	70
826	财务会计与财务管理综合	71
827	人口学原理	71
832	应用统计学	72
833	知识产权法学	73
840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	73
845	政治学综合知识	73
847	中外文学史	75
850	水污染控制工程	80
851	公共管理学	82
853	法与经济	83
854	国家安全学	84
856	数字法学	84
857	外语写作与翻译	85

211 翻译硕士（英语）

一、考试目的

《翻译硕士英语》作为全日制翻译硕士专业学位（MTI）入学考试的外国语考试，其目的是考查考生是否具备进行 MTI 学习所要求的英语水平。

二、考试性质与范围

本考试是一种测试应试者单项和综合语言能力的尺度参照性水平考试。考试范围包括 MTI 考生应具备的英语词汇、语法知识、英语阅读、英语写作等方面的技能。

三、考试基本要求

1. 具有良好的英语基本功，认知词汇量在 10000 以上，掌握 6000 个以上的积极词汇，能正确而熟练地运用常用词汇及其常用搭配。
2. 能熟练掌握正确的英语语法、结构、修辞等语言知识。
3. 具有较强的阅读理解、英汉互译和英语写作能力。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法。

五、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以下部分：词汇语法、阅读理解、英语写作等。总分为 100 分。

（一）词汇语法（10 分）

1. 要求

（1）词汇量要求

考生的认知词汇量应在 10000 以上，其中积极词汇量为 6000 以上，即能正确而熟练地运用常用词汇及其常用搭配。

（2）语法要求

考生能正确运用英语语法、结构、修辞等语言规范知识。

2. 题型

选择题或改错题。

（二）阅读理解（40 分）

1. 要求

（1）能读懂常见外刊上的专题文章、历史传记及文学作品等各种文体的文章，既能理解其主旨和大意，又能分辨出其中的事实与细节，并能理解其中的观点和隐含意义。

（2）能根据阅读时间要求调整自己的阅读速度。

2. 题型

简答题：要求根据所阅读的文章，简要回答问题，重点考查阅读理解、分析推理和综述能力。

本部分题材广泛，选材体现时代性、实用性；重点考查通过阅读获取信息和理解观点的能力；对阅读速度有一定要求。

（三）英语写作（50 分）

1. 要求

作文 1：考生能根据所给题目撰写一篇不少于 300 词的应用文。（20 分）

作文 2：考生能根据所给题目及要求撰写一篇不少于 500 词的记叙文、说明文或议论文。该作文要求语言通顺，用词得体，结构合理，文体恰当。（30 分）

2. 题型

命题作文。

212 翻译硕士（俄语）

一、考试目的

《翻译硕士俄语》作为全日制翻译硕士专业学位(MTI)入学考试的外国语考试,其目的是考查考生是否具备进行MTI学习所要求的俄语水平。

二、考试性质与范围

本考试是一种测试应试者单项和综合语言能力的尺度参照性水平考试。考试范围包括MTI考生应具备的俄语词汇量、语法知识、俄语阅读与俄语写作等方面的技能。

三、考试基本要求

1. 具有良好的俄语基本功,认知词汇量在10000以上,掌握6000个以上的积极词汇,能正确而熟练地运用常用词汇及其常用搭配。

2. 能熟练掌握正确的俄语语法、结构、修辞等语言规范知识。

3. 具有较强的阅读理解、俄汉互译和俄语写作能力。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法。

五、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以下部分:词汇语法、阅读理解、俄语写作,总分为100分。

(一)词汇语法(10分)

1. 要求

(1)词汇量要求

考生的认知词汇量应在10000以上,其中积极词汇量为6000以上,即能正确而熟练地运用常用词汇及其常用搭配。

(2)语法要求

考生能正确运用俄语语法、修辞等语言规范知识。

2. 题型

选择题或改错题。

(二)阅读理解(40分)

1. 要求

(1)能读懂常见外刊上的专题文章、历史传记及文学作品等各种文体的文章,既能理解其主旨和大意,又能分辨出其中的事实与细节,并能理解其中的观点和隐含意义。

(2)能根据阅读时间要求调整自己的阅读速度。

2. 题型

简答题:要求根据所阅读的文章,简要回答问题,重点考查阅读理解、分析推理和综述能力。

本部分题材广泛,选材体现时代性、实用性;重点考查通过阅读获取信息和理解观点的能力;对阅读速度有一定要求。

(三)俄语写作(50分)

1. 要求

作文1:考生能根据所给题目撰写一篇120词以上的应用文。(20分)

作文2:考生能根据所给题目及要求撰写一篇400词以上的记叙文、说明文或议论文。该作文要求语言通顺,用词得体,结构合理,文体恰当。(30分)

2. 题型

命题作文。

214 翻译硕士(法语)

一、考试目的

《翻译硕士法语》作为全日制翻译硕士专业学位(MTI)入学考试的外国语考试,其目的是考查考生是否具备进行MTI学习所要求的法语水平。

二、考试性质与范围

本考试是一种测试应试者单项和综合语言能力的尺度参照性水平考试。考试范围包括 MTI 考生应具备的法语词汇量、语法知识、法语阅读、法汉互译与法语写作等方面的技能。

三、考试基本要求

1. 具有良好的法语基本功，认知词汇量在 10000 以上，掌握 6000 个以上的积极词汇，能正确而熟练地运用常用词汇及其常用搭配。

2. 能熟练掌握正确的法语语法、结构、修辞等语言规范知识。

3. 具有较强的阅读理解、法汉互译和法语写作能力。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法。

五、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以下部分：词汇语法、阅读理解、法语写作等。总分为 100 分。

(一) 词汇语法 (10 分)

1. 要求

(1) 词汇量要求

考生的认知词汇量应在 10000 以上，其中积极词汇量为 6000 以上，即能正确而熟练地运用常用词汇及其常用搭配。

(2) 语法要求

考生能正确运用法语语法、结构、修辞等语言规范知识。

2. 题型

选择题或填空题。

(二) 阅读理解 (40 分)

1. 要求

(1) 能读懂常见外刊上的专题文章、历史传记及文学作品等各种文体的文章，既能理解其主旨和大意，又能分辨出其中的事实与细节，并能理解其中的观点和隐含意义。

(2) 能根据阅读时间要求调整自己的阅读速度。

2. 题型

简答题（要求根据所阅读的文章，用 3-5 行字数的有限篇幅扼要回答问题，重点考查阅读综述能力）。

本部分题材广泛，选材体现时代性、实用性；重点考查通过阅读获取信息和理解观点的能力；对阅读速度有一定要求。

(三) 法语写作 (50 分)

1. 要求

作文 1：考生能根据所给题目撰写一篇 200 词左右的应用文。（20 分）

作文 2：考生能根据所给题目及要求撰写一篇 400 词左右的记叙文、说明文或议论文。该作文要求语言通顺，用词得体，结构合理，文体恰当。（30 分）

3. 题型

命题作文。

241 二外法语

《二外法语》是为招收英语语言文学、日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翻译学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定应试者对二外法语的基础知识及语言技能的掌握和运用能力，其评价标准是高等院校非法语专业本科毕业生所能达到的法语课程及格或及格以上水平，确保被录取者具有一定的法语能力，以利于择优选拔。

《二外法语》考试大纲参照全国高校非法语专业教学大纲要求特作如下规定：

一、考试目标

本考试旨在制定统一的二外法语试卷，规范考试的各项指标，以科学地检验考生对二外法语的基础知识及语言技能的掌握程度。本考试是为考查考生的相关语言知识和理性思维能力而设立的，考试的结果为外国语学院录取硕士研究生提供重要参考和依据。要求考生掌握法语基本词汇与语法，能够运用法语进行阅读与写作，并且具有一定的法汉互译能力。

二、考试形式

为了全面、有效地考核应试者二外法语的基础知识及语言技能的掌握和运用能力，确保考试的科学性，本考试采用笔试、闭卷形式，其中 20%为客观性命题，由选择题和填空题构成，剩下的 80%为主观性命题，由翻译题和作文题构成。

三、考查内容

本考试由法语语法单项选择、法语动词变位、法译汉、汉译法和命题作文组成。总分 100 分。

1. 法语语法单项选择

本部分不仅测量考生对用于法语语境中的语言要素的掌握程度，也考查考生对法语基本语法的掌握能力等。

本部分提出 10 个问题，要求考生根据文章内容从每题的 4 个选项中选出唯一的正确选项，每题 1 分，共 10 分。

2. 法语动词填空

本部分主要考查考生对用于法语语境中的动词时态的掌握程度，也考查考生对法语变位的掌握能力等。

本部分有 10 个空，要求考生根据文章内容对动词进行时态变位填空，每空 1 分，共 10 分。

3. 法译汉

本部分用 2 篇法语短文来测试考生的法语阅读理解及翻译成中文的能力，每篇短文 15 分，共 30 分。

4. 汉译法

本部分主要测试考生的单词、句型及中文翻译成法文的能力。本部分有 10 个句子，每句 3 分，共 30 分。

5. 作文

本部分主要考查考生的综合运用法语写作的能力。要求考生根据题目要求，用法语撰写 1 篇 200 字左右的文章，满分为 20 分。

331 社会工作原理

一、考查目标

考查考生对于与社会工作基本概念、价值理念、理论基础和过程模式的掌握和运用能力；考查考生对于社会学相关的基本概念、基础理论的掌握和运用能力。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研究生《社会工作原理》按照教育部《2010 年部分专业学位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考试内容范围指导意见》所列明的考试范围命题，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

本科目满分 150 分，其中，社会工作基础知识部分为 90 分，社会学基础知识部分为 60 分。试卷题型包括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

三、考查内容

第一部分：社会工作基础知识

了解社会工作的产生背景及其基本假设；了解社会工作的社会功能，把握社会工作在解决社会问题上的基本价值取向和思路；理解社会工作的基本概念、基本特点及其本质；掌握社会工作的基本知识，包括价值理念、理论基础、过程模式等。

（一）社会工作概述

1. 社会工作的涵义与性质
2. 社会工作的产生与发展
3. 社会工作的对象与服务领域
4. 社会工作的功能
 - (二) 社会工作的价值基础
 1. 社会福利思想
 2. 社会福利制度
 3. 社会工作的价值与价值体系
 4. 社会工作的专业伦理
 - (三) 社会工作的理论
 1. 社会工作理论的涵义及地位
 2. 社会工作的基础理论
 3. 社会工作的实践理论
 - (四) 人的发展与社会环境
 1. 人的发展、社会环境及其关系
 2. 儿童发展与社会环境
 3. 青少年发展与社会环境
 4. 成人发展与社会环境
 5. 老人发展与社会环境
 - (五) 社会工作过程
 1. 社会工作过程的基本要素
 2. 社会工作的一般过程
 3. 社会工作者的角色
 - (六) 社会工作教育
 1. 社会工作教育与训练的意义
 2. 社会工作教育与专业化
 3. 社会工作本土化

第二部分：社会学基础知识

要求考生了解社会学的研究对象与基本功能，掌握社会学基本概念与理论，掌握社会学观察社会现象、分析社会问题的视角与方法。

- (一) 社会与社会学
 1. 社会及其构成
 2. 社会学的研究对象
 3. 社会学的功能
- (二) 文化与人的社会化
 1. 文化的类型和功能
 2. 人的社会化的涵义、意义、过程与内容
- (三) 社会互动、社会角色与社会地位
 1. 社会互动的涵义及类型
 2. 社会互动的理论
 3. 社会角色
 4. 社会地位
- (四) 社会群体与社会组织
 1. 社会群体的涵义与类型
 2. 初级社会群体
 3. 社会群体的变迁

4. 社会组织的特征与类型
5. 社会组织的结构
6. 社会组织管理
 - (五) 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
 1. 社会分层的涵义与功能
 2. 社会分层理论
 3. 社会流动
 - (六) 社区与城市化
 1. 社区的涵义与要素
 2. 城市社区与农村社区
 3. 城市化
 - (七) 越轨、社会问题与社会控制
 1. 越轨行为及其类型
 2. 社会问题的涵义及特点
 3. 社会问题的类型与成因
 4. 当前我国的主要社会问题
 5. 社会控制的概念与类型
 6. 社会控制体系
 - (八) 社会制度、社会变迁与社会现代化
 1. 社会制度的涵义
 2. 社会变迁的涵义与类型
 3. 社会现代化的涵义与内容
 4. 发展中国家现代化的特征

334 新闻与传播专业综合能力

第一部分：考试说明

一、考试目标

《新闻与传播专业综合能力》是新闻与传播硕士（MJC）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科目之一，旨在反映新闻与传播专业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科学、公平、准确、规范地测评考生的基本素质和综合能力。

考试对象为报考我校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准考考生。

二、考试内容

新闻学知识

传播学知识

媒介经营管理

传播科技史

媒介伦理与法制

三、考试形式和答题时间

(一) 考试形式：闭卷、笔试

(二) 答题时间：180 分钟

四、试卷结构

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实务写作题

第二部分：考察要点

第一章 媒介与社会

第一节 理解传播媒介

一、传播的含义与类型

- 二、传播的过程与要素
- 三、传播媒介的界定与分类
- 第二节 媒介的社会功能与社会影响
 - 一、媒介的社会功能
 - 二、媒介的社会影响
- 第三节 社会中的媒介
 - 一、社会制度与媒介环境
 - 二、科学技术与媒介发展
- 第二章 媒介的形态与发展
 - 第一节 媒介形态的历史沿革
 - 一、媒介发展的形态
 - 二、媒介形态沿革的规律与特征
 - 第二节 传统媒介及其传播特征
 - 一、报纸及其传播特点
 - 二、广播及其传播特点
 - 三、电视及其传播特点
 - 第三节 互联网及其传播特征
 - 一、数字技术与新媒体
 - 二、网络传播的媒介特征
 - 三、网络传播的主要类型
 - 四、新媒体传播及其发展
- 第三章 媒介内容生产
 - 第一节 媒介内容生产的外部环境
 - 一、媒介制度
 - 二、媒介产业
 - 三、媒介组织
 - 第二节 媒介内容生产的流程
 - 一、报纸的生产
 - 二、广播电视节目的生产
 - 三、网络媒体的内容生产
 - 第三节 媒介融合时代的内容生产
 - 一、媒介融合与全媒体传播
 - 二、媒介融合对媒介内容生产的影响
 - 三、媒介组织结构的调整与生产流程的改造
- 第四章 媒介传播史
 - 一、民国时期与中国改革开放后的新闻传播事业
 - 二、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新闻观与理论
 - 三、毛泽东、刘少奇的新闻理论与思想
- 第五章 媒介伦理与法规
 - 第一节 媒介伦理知识
 - 一、媒介伦理概述
 - 二、媒介伦理的失范
 - 第二节 媒介法规与政策
 - 一、媒介与公共生活的法规控制
 - 二、媒介与权利
 - 三、媒介产业的政策与法规

四、媒介行业的自律与他律

342 农业知识综合四

一、考核目标

《农业知识综合四》主要是对考生所掌握的农业概论、农业经济综合知识的考查，考试内容主要涵盖农业经济学、农业概论及相关课程的知识点，要求考生理解和掌握相关课程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能够运用基本原理和方法分析、判断和解决有关实际问题。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试卷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题型包括：判断题（需说明理由）、简答题、论述题、材料分析题。

三、考试主要内容

考试内容涵盖《农业概论》、《农业经济学》两门课程的主要知识点，其中，《农业概论》的内容所占比例约为30%，《农业经济学》的内容所占比例约为70%。各科目具体考试内容范围如下：

农业概论：

- 1、农业的概念与内涵
- 2、农业生产的特点
- 3、我国农业的发展现状与趋势
- 4、农业发展历程
- 5、生态资源、环境与农业的关系
- 6、气候变化与防灾减灾
- 7、农业生产与节能减排
- 8、产地环境与农产品安全
- 9、农业地理与区划
- 10、农村产业结构与产业融合
- 11、农业政策与法规
- 12、农业调查研究方法

农业经济学：

- 1、历年涉及农业的中央“一号文件”，以近3年为主
- 2、农业基本经营制度演变和发展趋势
- 3、农业家庭经营
- 4、农业合作组织
- 5、农业产业化经营
- 6、农业资金
- 7、土地资源
- 8、农业水资源
- 9、农业信息资源与数字化经营
- 10、农业科学技术
- 11、农产品供给与需求
- 12、农产品市场
- 13、农产品贸易与价格
- 14、农业支持与保护
- 15、农业国际化
- 16、农业农村现代化
- 17、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 18、城乡融合发展

第一部分：考试说明

一、考试性质

汉语基础考试是国际中文教育硕士生入学考试科目之一，是由国际中文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统一制定考试大纲，教育部授权的各国际中文教育硕士生招生院校自行命题的选拔性考试。力求全面、综合地考察考生的汉语语言学相关基础知识和汉语言文字分析及运用能力，以选拔优秀的国际中文教育专业人才。

二、评价目标

- (1) 要求考生具有较全面的汉语语言学基础知识。
- (2) 要求考生具有较高的汉语言文字应用能力。
- (3) 要求考生具有较强的汉语语言分析能力。

三、考察学科范围

古代汉语、现代汉语

四、考试形式及考试结构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二) 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试卷由试题和答题纸组成。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相应的位置上。

(三) 试卷内容与题型结构

内容比例：汉语语言学基础知识 70 分，汉语言文字应用能力 50 分，汉语语言分析 30 分。

题型：填空题、名词解释题、简答题、应用题、分析题、文言文阅读题等

第二部分：考试内容

汉语基础考试主要考察现代汉语包括汉语拼音、汉字、汉语词汇、语法等方面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同时考察一定的古代汉语文言文阅读（断句、释词和翻译等）能力。由“汉语语言学基础知识”、“汉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和“汉语语言分析”三部分组成。

一、汉语语言学基础知识

汉语语言学基础知识部分测试以下内容：

1. 语言学基础
2. 汉语概况
3. 现代汉语语音
4. 现代汉语词汇
5. 现代汉语语法
6. 汉字
7. 古代汉语

二、汉语言文字应用能力

汉语言文字应用能力考试测试以下内容：

1. 辨音和标音能力
2. 字形、字义辨别能力及汉字书写规范
3. 词汇、语法规则
4. 文言文阅读理解

三、汉语语言分析

汉语语言分析考试测试以下内容：

1. 语音分析
2. 词汇分析
3. 语法分析
4. 汉字分析

357 翻译基础（英语）

一、考试目的

《英语翻译基础》是全日制英语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基础课考试科目，其目的是考查考生的英汉互译实践能力是否达到进入 MTI 学习阶段的水平。

二、考试性质及范围

本考试是测试考生是否具备基础翻译能力的尺度参照性水平考试。考试的范围包括 MTI 考生入学应具备的英语词汇量、语法知识以及英汉两种语言转换的基本技能。

三、考试基本要求

1. 具备一定中外文化，以及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背景知识。
2. 具备扎实的英汉两种语言的基本功。
3. 具备较强的英汉/汉英转换能力。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主观试题，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法，强调考生的英汉/汉英转换能力。

五、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两个部分：英汉词语互译和英汉篇章互译。总分 150 分。

（一）词语翻译

1. 考试要求

要求考生准确翻译中英文词语。

2. 题型

要求考生准确写出题中的 15 个英/汉词语的对应目的语，其中汉语词语 8 个，英语词语 7 个，每个 2 分，本大题总分 30 分。词语包括专业术语、习语、新闻热词、文化负载词等。考试时间为 30 分钟。

（二）篇章翻译

1. 考试要求

要求应试者具备英汉互译的基本技巧和能力；初步了解中国和目的语国家的社会、文化等背景知识；译文忠实原文，无明显误译、漏译；译文通顺，用词正确、表达基本无误；译文无明显语法错误；英译汉速度每小时 250-350 个英语单词，汉译英速度每小时 150-250 个汉字。

2. 题型

要求考生准确翻译出所给的篇章，其中汉译英两个篇章，每篇约为 250 个汉字，每篇 30 分，小计 60 分；英译汉两个篇章，每篇约为 250 个单词，每篇 30 分，小计 60 分。本大题总分 120 分。四个篇章应包括不同类型和题材的文本，其中包括法律类文本和经济类文本。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

358 翻译基础（俄语）

一、考试目的

《俄语翻译基础》是全日制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基础课考试科目，其目的是考查考生的俄汉互译实践能力是否达到进入 MTI 学习阶段的水平。

二、考试性质及范围

本考试是测试考生是否具备基础翻译能力的尺度参照性水平考试。考试的范围包括 MTI 考生入学应具备的外语词汇量、语法知识以及俄汉两种语言转换的基本技能。

三、考试基本要求

1. 具备一定中外文化以及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背景知识。
2. 具备扎实的俄汉两种语言的基本功。
3. 具备较强的俄汉/汉俄转换能力。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法，强调考生的俄汉/汉俄转换能力。

五、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两个部分：术语翻译和俄汉互译。总分 150 分。

(一) 术语翻译

1. 考试要求

要求考生准确翻译中俄文术语。

2. 题型

要求考生准确写出题中的 15 个俄/汉术语的对应目的语，其中汉语术语 8 个，俄语术语 7 个，每个 2 分，总分 30 分。考试时间为 30 分钟。

(二) 俄汉互译

1. 考试要求

要求应试者具备俄汉互译的基本技巧和能力；初步了解中国和目的语国家的社会文化等背景知识；译文忠实原文，无明显误译、漏译；译文通顺，用词正确、表达基本无误；译文无明显语法错误；俄译汉速度每小时 250-350 个俄语单词，汉译俄速度每小时 150-250 个汉字。

2. 题型

要求考生准确地翻译出所给的篇章，其中俄译汉两段，每段约 250 个单词，每段 30 分，共 60 分；汉译俄两段，每段约 200 个汉字，每段 30 分，共 60 分。本大题总分 120 分。四段文章翻译中，应包括不同类型和题材的文本，其中法律类文本、商务类文本、文学文本各有一段。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

360 翻译基础（法语）

一、考试目的

《法语翻译基础》是全日制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基础课考试科目，其目的是考查考生的法汉互译实践能力是否达到进入 MTI 学习阶段的水平。

二、考试性质及范围

本考试是测试考生是否具备基础翻译能力的尺度参照性水平考试。考试的范围包括 MTI 考生入学应具备的外语词汇量、语法知识以及法汉两种语言转换的基本技能。

三、考试基本要求

1. 具备一定中外文化，以及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背景知识。
2. 具备扎实的法汉两种语言的基本功。
3. 具备较强的法汉/汉法转换能力。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法，强调考生的法汉/汉法转换能力。

五、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两个部分：词语翻译和法汉互译。总分 150 分。

（一）词语翻译

1. 考试要求

要求考生准确翻译中法文词语。

2. 题型

要求考生较为准确地写出题中的 15 个汉/法词语(含术语、缩略语)的对应目的语。其中汉语词语 8 个, 法语词语 7 个, 每个 2 分, 总分 30 分。考试时间为 30 分钟。

（二）法汉互译

1. 考试要求

要求应试者具备法汉互译的基本技巧和能力; 初步了解中国和目的语国家的社会、文化等背景知识; 译文忠实原文, 无明显误译、漏译; 译文通顺, 用词正确、表达基本无误; 译文无明显语法错误; 法译汉速度每小时 250-350 个法语单词, 汉译法速度每小时 150-250 个汉字。

2. 题型

要求考生准确地翻译出所给的篇章, 其中法译汉两段, 每段约为 200 个单词, 每段 30 分, 小计 60 分; 汉译法两段, 每段约为 200 个汉字, 每段 30 分, 小计 60 分。本大题总分 120 分。四段文章翻译中, 应包括不同类型和题材的文本。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

431 金融学综合

一、考试目标

《金融学综合》是金融硕士(MF)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科目之一。《金融学综合》考试力求反映金融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 科学、公平、准确、规范地测评考生的基本素质和综合能力, 选拔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入学, 为国家的经济建设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具有较强分析与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的金融专业人才。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考试。试卷满分 150 分, 其中, 货币金融学部分为 90 分, 公司理财部分为 60 分。试卷包含的题型有: 名词解释、判断说明、简答题、计算题、论述题等。

三、考试内容

（一）货币金融学

1. 货币与货币制度

- 货币的职能与货币制度
- 国际货币体系

2. 利息和利率

- 利息
- 利率决定理论
- 利率的期限结构

3. 外汇与汇率

- 外汇
- 汇率与汇率制度
- 币值、利率与汇率
- 汇率决定理论

4. 金融市场与机构

- 金融市场及其要素
- 货币市场
- 资本市场
- 衍生工具市场
- 金融机构(种类、功能)

- 5. 商业银行
 -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
 -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
 - 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和表外业务
 - 商业银行的风险特征
- 6. 现代货币创造机制
 - 存款货币的创造机制
 - 中央银行职能
 - 中央银行体制下的货币创造过程
- 7. 货币供求与均衡
 - 货币需求理论
 - 货币供给
 - 货币均衡
 -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
- 8. 货币政策
 - 货币政策及其目标
 - 货币政策工具
 - 货币政策的传导机制和中介指标
- 9. 国际收支与国际资本流动
 - 国际收支
 - 国际储备
 - 国际资本流动
- 10. 金融监管
 - 金融监管理论
 - 巴塞尔协议
 - 金融机构监管
 - 金融市场监管
- (二) 公司理财
 - 1. 公司财务概述
 - 什么是公司理财
 - 财务管理目标
 - 2. 财务报表分析
 - 会计报表
 - 财务报表比率分析
 - 3. 长期财务规划
 - 销售百分比法
 - 外部融资与增长
 - 4. 折现与价值
 - 现金流与折现
 - 债券的估值
 - 股票的估值
 - 5. 资本预算
 - 投资决策方法
 - 增量现金流
 - 净现值运用
 - 资本预算中的风险分析

- 6. 风险与收益
 - 风险与收益的度量
 - 均值方差模型
 - 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 无套利定价模型
- 7.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 贝塔 (β) 的估计
 -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 8. 有效市场假说
 - 有效资本市场的概念
 - 有效资本市场的形式
 - 有效市场与公司财务
- 9. 资本结构与公司价值
 - 债务融资与股权融资
 - 资本结构
 - MM 定理
- 10. 公司价值评估
 - 公司价值评估的主要方法
 - 三种方法的应用与比较

432 统计学

一、考试目标

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应用统计硕士专业学位《统计学》考试是招收应用统计硕士生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试考生是否具备攻读应用统计专业硕士所必须的基本素质、一般能力和培养潜能,以利用选拔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入学,为国家的经济建设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法制观念和国际视野、具有较强分析与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的统计专业人才。考试要求是测试考生掌握数据收集、处理和分析的一些基本统计方法及实际问题分析能力。

具体来说,要求考生:

1. 掌握数据收集和處理的基本方法。
2. 掌握数据分析的基本原理和方法。
3. 掌握基本的概率论知识。
4. 具有运用统计方法分析数据和解释数据的基本能力。

二、考试形式

试卷满分 150 分,采用闭卷笔试考试,考试时间为 3 小时。

三、考试内容

《统计学》考试科目内容包括统计学和概率论。

统计学部分包括:统计学的基本概念,统计数据的收集、整理,数据的图表展示及数据分布特征的描述;统计量与抽样分布,参数估计与假设检验;分类数据分析;方差分析,相关与回归分析(一元和多元回归分析);时间序列分析与预测;统计指数。

概率论部分包括:概率的概念与计算;随机变量及其分布、数字特征;大数定律及中心极限定理。

433 税务专业基础

一、考试性质

《税务专业基础》是全国税务硕士专业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科目之一。

二、考试目标

本考试大纲的制定力求反映税务硕士学位的特点，科学、准确、规范地测评考生税收学的基本素质和综合能力，具体考察考生对税收基础理论、税收实务、税收管理制度、税收筹划和纳税检查原理与方法的掌握与运用，为国家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具有较强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的税务专业人才。

本考试旨在三个层次上测试考生对税收学原理、税收实务、税收管理制度、税收筹划等知识掌握的程度和运用能力。三个层次的基本要求分别为：

- 1、熟悉记忆：对税收理论、制度与实务规定的记忆方面的考核。
- 2、分析判断：用税收基本理论、制度与实务规定来分析判断某一具体观点和问题。
- 3、综合运用：运用所学的税收理论、制度与实务规定综合分析税收征纳中的具体问题。

三、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1、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本试卷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

2、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试卷由试题和答题纸组成，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相应的位置上。

3、试卷分值分配

税收学原理分值约30分，税收实务分值约75分，税收征管制度分值约25分，税收筹划与纳税检查分值约20分。

4、考试题型

名词解释、简答题、计算题、综合题、论述题（每年考试并不包含上述全部题型）。

四、考试内容

（一）税收学原理

1、税收的起源与发展

国家、财政与税收的产生；我国税收的起源与发展；西方税收的起源与发展。

2、税收的涵义

国家的公共权力与税收；税收与剩余产品价值；税收的本质；税收的特征。

3、税收原则

税收的公平原则；税收的效率原则；税收的财政原则。

4、税收负担及其转嫁与归宿

宏观税负与微观税负；影响税收负担的因素；税负转嫁与归宿的概念、方式；税负转嫁与归宿的局部均衡分析；税负转嫁与归宿的一般均衡分析；税收增长与经济增长的相关性分析。

5、税收效应

税收效应的概念和分类；税收的微观效应；税收的宏观效应。

6、税制结构分析与比较

税制结构的概念；税制结构的分类及特点分析；税制结构的决定因素；世界各国的税制结构格局分析。

7、中央与地方的税收关系

正确处理中央与地方税收关系的一般原则；税收立法权和管理权的划分；税种的划分、税收管理机构的设置。

8、国际税收

税收管辖权与国际税收协定；居民身份确认规则；非居民各项所得的征税权分配规则；避免双重征税的办法及外国税收抵免制度；国际逃避税及其防范措施。

（二）税收实务

1、税制要素及税收分类

纳税义务人；征税对象；税率；纳税环节和纳税期限；税收优惠；税收分类方法及其类

别。

2、流转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

增值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消费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车辆购置税的制度规定等。

3、所得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

企业所得税基本理论与制度，个人所得税基本理论与制度。

4、财产行为税制度基本理论及其制度规定。

财产行为税的性质、分类及其特点；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耕地占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印花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契税等的基本理论与制度规定。

（三）税收征管制度

1、税收征管概论

税收征管的概念、目的与原则、特点。

2、税收征管制度的主要内容

税务管理体制，税款征收制度，税务稽查制度，税务行政处罚与税务争议处理等。

3、纳税服务

纳税人权利保护，纳税服务机构设置，纳税服务的内容等。

（四）税收筹划与纳税检查

1、税收筹划概论

税收筹划的概念、特点、类型、目的、原则。

2、税收筹划的基本方法

主要税种（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的税收筹划方法。

企业经营周期中的税收筹划方法。

3、纳税检查概论

纳税检查的概念、特点、类型。

4、纳税检查的基本方法

主要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检查方法。

434 国际商务专业基础

一、考试性质

《国际商务专业基础》是国际商务硕士（MIB）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科目之一。《国际商务专业基础》考试要力求反映国际商务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科学、公平、准确、规范地测评考生的专业基础素质和综合能力，以利于选拔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入学，为国家开放型经济体系建设培养具有良好职业操守和国际视野、具有较强跨文化沟通以及分析与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商务专业人才。

二、考试要求

测试考生对于国际商务相关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以及综合运用分析和解决国际商务现实问题的能力。

三、考试方式与分值

本科目满分150分，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考试时间180分钟。

四、考试内容

第一部分 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

第一章 国际贸易理论

第一节 绝对优势与比较优势论

第二节 要素禀赋论

第三节 贸易保护理论

第四节 国际贸易新理论
 第二章 国际贸易政策与壁垒
 第一节 关税措施
 第二节 非关税措施
 第三节 国际贸易摩擦
 第四节 国际贸易中的知识产权保护与环境保护政策
 第三章 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
 第一节 货物贸易及其类型
 第二节 服务贸易与服务外包
 第三节 技术贸易与国际劳务合作
 第四节 国际贸易的创新方式
 第四章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多边贸易体制
 第一节 经济全球化与世界贸易组织
 第二节 欧洲一体化实践
 第三节 其他区域自由贸易安排
 第四节 中国的区域经济合作实践
 第二部分 国际直接投资与跨国公司
 第一章 国际直接投资与跨国公司
 第一节 国际直接投资与跨国公司理论
 第二节 水平与垂直型对外直接投资
 第三节 跨国公司发展及其主要类型
 第四节 中国式跨国公司的理论与实践
 第二章 企业对外直接投资的战略决策
 第一节 对外直接投资的选址决策
 第二节 对外直接投资的时机决策
 第三节 对外直接投资进入模式决策
 第三章 对外直接投资的母国与东道国效应
 第一节 对外直接投资与母国利益和代价
 第二节 对外直接投资与东道国效应
 第三节 对外直接投资中的政府行为
 第四节 国际企业与政府的议价能力
 第三部分 国际金融
 第一章 国际货币体系与汇率制度
 第一节 金本位制度
 第二节 布雷顿森林体系
 第三节 浮动汇率制度
 第四节 国际货币体系及其改革
 第五节 人民币汇率改革
 第二章 外汇市场、外汇业务与风险
 第一节 外汇市场与外汇业务
 第二节 汇率决定
 第三节 外汇风险
 第三章 国际金融市场
 第一节 国际金融市场概述
 第二节 货币市场
 第三节 债券市场

第四节 股市场
第四章 国际金融危机
第一节 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国际金融危机
第二节 国际金融危机背景下的商务环境
第三节 国际金融创新
第四节 国际金融体系改革
第四部分 国际商务环境与运营
第一章 国际商务环境
第一节 国际商务文化环境
第二节 政治、法律和商业伦理
第二章 国际营销
第一节 目标市场选择
第二节 营销管理
第三章 国际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第一节 国际物流定义与问题
第二节 国际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第四章 国际会计与税收
第一节 跨国间主要会计差异
第二节 国际税收

435 保险专业基础

一、考试目标

《保险专业基础》是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入学考试科目，《保险专业基础》考试大纲根据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和了解考生对于经济学、金融学和保险学相关知识的掌握程度而制定。

二、考试方式与试卷结构

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保险专业基础》由各招生院校按照本大纲列明的考试范围自行命题，考试满分为150分。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保险专业基础》考试科目由经济学、金融学基础和保险学原理构成，其中经济学占40%、金融学基础占20%、保险学原理占40%。

三、考试内容

第一部分 经济学的考试范围（占总分40%）

（一）需求、供给与市场均衡

1. 需求与需求函数，需求定律，需求量的变化与需求的变化；
2. 供给与供给函数，供给量的变化与供给的变化；
3. 弹性的定义，点弹性，弧弹性，弹性的几何表示；
4. 需求价格弹性、需求收入弹性、需求交叉弹性；
5. 市场均衡的形成与调整，市场机制的作用；
6. 需求价格弹性与收益。

（二）消费者行为理论

1. 效用的含义，基数效用论和序数效用论，效用的基本假定；
2. 总效用与边际效用，边际效用递减规律；
3. 无差异曲线、预算线与消费者均衡；
4. 替代效应与收入效应。

（三）生产理论

1. 生产函数，短期与长期，边际报酬递减法则；

2. 总产品. 平均产品与边际产品, 生产的三阶段论;
3. 等产量线. 等成本线与生产者均衡, 生产的经济区;
4. 柯布一道格拉斯生产函数. CES 生产函数。

(四) 成本理论

1. 会计成本与经济成本, 会计利润与经济利润;
2. 短期成本函数与短期成本曲线族;
3. 长期成本函数与长期成本曲线, 规模经济与规模不经济, 规模报酬的测度与变化规律;
4. 长期成本曲线与短期成本曲线的关系, 成本曲线与生产函数的关系。

(五) 宏观经济学基础

1. 国民收入核算;
2. GDP 的概念与核算范围;
3. GDP 的三种计算方法;
4. GDP 与GNP 的关系。

第二部分 金融学基础考试范围 (占总分20%)

(一) 货币与货币制度

1. 货币的起源与货币形态变迁;
2. 货币的本质及形式;
3. 货币的职能;
4. 货币制度构成要素;
5. 货币制度类型。

(二) 信用

1. 信用的主要形式及其含义. 特点和作用; ;
2. 信用工具的种类及特点;
3. 信用对经济的影响;
4. 利息率的定义及种类;
5. 决定和影响利息率变化的因素;
6. 利率的作用。

(三) 金融市场

1. 金融市场的概念. 基本要素及分类;
2. 金融市场的功能;
3. 各类货币市场上的交易活动;
4. 金融工具的种类及作用;
5. 资本市场上各类证券的发行与交易。

(四) 金融机构

1. 金融机构的概念. 种类;
2. 我国现行金融机构体系的构成;
3. 各类金融机构的主要业务和功能。

(五) 货币政策

1. 货币政策的含义;
2. 货币政策的最终目标;
3. 货币政策的中介目标;
4. 货币政策工具;
5. 货币政策的传导机制。

第三部分 保险学原理考试范围 (占总分40%)

(一) 风险与保险

1. 风险及其特征与类型;

2. 风险管理与风险管理的基本方法，风险处理的方法和可保风险的构成；
3. 保险的基本概念及其主要分类，商业保险与类似行为的联系和区别；
4. 保险基金；
5. 保险的职能与作用；
6. 保险的形成与发展。

（二）保险的基本原则

1. 最大诚信原则；
2. 可保利益原则，各类保险的可保利益；
3. 损失赔偿原则，被保险人请求损失赔偿的条件，保险人履行损失赔偿的限度，代位追偿权的产生和行使的条件，委付的成立条件；
4. 近因原则；
5. 运用保险的基本原则解决实务问题。

（三）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的概念与特点；
2. 保险合同的主体与客体；
3. 保险合同的形式与内容；
4. 保险合同的订立与有效性；
5. 保险合同的履行；
6. 保险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与争议处理；
7. 保险合同涉及的法律关系。

（四）保险经营

1. 保险经营的特点与原则；
2. 保险费率的构成与厘定、保险费的计算与保险金额的确定；
3. 保险展业与承保；
4. 保险赔偿与给付；
5. 保险准备金与偿付能力；
6. 保险经营涉及的财务指标及其测算。

（五）保险市场

1. 保险市场的构成，原保险市场与再保险市场；
2. 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
3. 保险市场的组织形式；
4. 保险市场的管理，政府监管与行业管理的内容；
5. 我国保险法律制度的建设与发展。

436 资产评估专业基础

一、考试目标

本项考试课程要求学生掌握经济学的基本概念、基本观点、基本原理和基本分析工具；掌握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以及各类资产评估的基本内容；掌握财务管理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本内容和基本分析方法。

二、考试方式与试卷结构

本大纲适用于资产评估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入学考试，由各招生院校按照本大纲自行命题。资产评估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基础课》考试由经济学、资产评估学、财务管理构成。其中资产评估学占 50%、经济学占 30%、财务管理占 20%。资产评估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基础课》考试满分为 150 分。

三、考试内容

第一部分 经济学

（一）经济学部分的考试内容

1、需求、供给与市场均衡

- （1）需求与需求函数，需求定律，需求量的变化与需求的变化
- （2）供给与供给函数，供给量的变化与供给的变化
- （3）弹性的定义，点弹性，弧弹性，弹性的几何表示
- （4）需求价格弹性、需求收入弹性、需求交叉弹性
- （5）市场均衡的形成与调整，市场机制的作用
- （6）需求价格弹性与收益

2、消费者行为理论

- （1）效用的含义，基数效用论和序数效用论，效用的基本假定
- （2）总效用与边际效用，边际效用递减规律
- （3）无差异曲线、预算线与消费者均衡
- （4）替代效应与收入效应，希克斯方法与斯卢斯基方法，吉芬商品

3、生产理论

- （1）生产函数，短期与长期，边际报酬递减法则
- （2）总产品、平均产品与边际产品，生产的三阶段论
- （3）等产量线、等成本线与生产者均衡，生产的经济区
- （4）柯布一道格拉斯生产函数、CES 生产函数

4、成本理论

- （1）会计成本与经济成本，会计利润与经济利润
- （2）短期成本函数与短期成本曲线族
- （3）长期成本函数与长期成本曲线，规模经济与规模不经济，规模报酬的测度与变化

规律

- （4）长期成本曲线与短期成本曲线的关系，成本曲线与生产函数的关系

5、宏观经济学基础

- （1）国民收入核算
- （2）GDP 的概念与核算范围
- （3）GDP 的三种计算方法
- （4）GDP 与 GNP 的关系

（二）经济学的考试要求

1、需求、供给与市场均衡

（1）理解需求的概念，了解影响需求的主要因素，掌握需求函数和需求定律，掌握需求定律成立的条件，能运用需求定律分析问题，熟练掌握需求量的变化与需求的变化，点在线上的移动和线的移动之间的差别；

（2）理解供给的概念，了解影响供给的主要因素，掌握供给函数，熟练掌握供给量的变化与供给的变化之间的差别；

（3）掌握弹性的定义，了解弹性的特点，掌握点弹性，弧弹性两种计算方法并能实际应用计算，掌握弹性的几何表示；

（4）掌握需求价格弹性、需求收入弹性、需求交叉弹性的概念与计算公式，掌握各种弹性的取值范围及其对商品的分类意义；

（5）理解市场均衡的形成过程，了解各种影响供给、需求的因素及其影响方向，掌握并能灵活运用供求分析工具分析各种因素变化对市场均衡的影响；

- （6）掌握需求价格弹性与总收益的关系。

2、消费者行为理论

- （1）理解效用的含义，了解基数效用论和序数效用论的差别，了解对效用的基本假定；

- （2）掌握总效用与边际效用的概念及其数学表示，理解边际效用递减规律，掌握其数

学表示；

(3) 理解无差异曲线的含义，掌握边际替代率的含义、几何解释与数学表示、理解边际替代率递减法则，掌握预算线的含义及其斜率与截距的数学表示；掌握消费者均衡的推导，理解消费者均衡的条件，能运用消费者均衡条件分析消费者的决策；

(4) 理解替代效应与收入效应的概念，能运用希克斯方法与斯卢斯基方法将价格效应分解为替代效应与收入效应，能根据分解结果判断正常品、劣制品与吉芬商品。

3、生产理论

(1) 理解生产过程和生产函数的含义，掌握短期与长期的差别，掌握边际报酬递减法则及其适用范围；

(2) 掌握总产品、平均产品与边际产品的概念及其数学形式与几何表示，掌握总产品、平均产品与边际产品曲线的形式与彼此间的关系，掌握生产的三阶段论；

(3) 掌握等产量线、等成本线的概念与特征、掌握边际技术替代率的含义、几何解释与数学表示，能够推导生产者均衡的条件，理解生产者均衡条件并能用以计算最优要素组合，理解对生产经济区的分析，理解生产经济区与生产的三阶段论之间的关系；

(4) 掌握柯布—道格拉斯生产函数、CES 生产函数的形式与参数的经济含义。

4、成本理论

(1) 深刻理解会计成本与经济成本，会计利润与经济利润之间的差别；

(2) 理解短期成本函数的适用范围，掌握短期成本曲线的类型、形状以及彼此之间的关系；

(3) 理解长期成本函数的适用范围，掌握长期成本曲线的类型、形状以及彼此之间的关系；掌握规模报酬的概念、测度方法与几何表示，掌握规模报酬先递增再持平最后递减的一般规律，掌握规模报酬递增与边际报酬递减之间的差别，了解规模报酬变化的原因是规模经济与规模不经济，掌握规模经济与规模不经济的原因；

(4) 掌握长期成本曲线与短期成本曲线的关系，理解成本曲线与生产函数的关系。

5、宏观经济学基础

(1) 了解国民收入核算的思想与基本体系；

(2) 掌握 GDP 的概念与核算范围，能够判断哪些活动的成果不计入 GDP；

(3) 熟练掌握 GDP 的三种计算方法并能根据给定数据实际计算 GDP，掌握 GDP 的主要特征与分析功能，了解 GDP 的主要优点和优势；

(4) 掌握 GDP 与 GNP 的关系，了解两个指标各自的适用范围。

第二部分 资产评估学

(一) 资产评估学部分的考试内容

1、资产评估的基本理论

(1) 资产评估的概念、特点

(2) 资产的含义与分类

(3) 资产评估的特定目的

(4)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

(5) 资产评估的原则

2、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

(1) 市场法的定义和前提条件、应用、优缺点分析，运用市场法评估资产的程序，市场法中各项指标的估算

(2) 成本法的定义和前提条件、应用、优缺点分析，运用成本法的程序，成本法中各项指标的估算

(3) 收益法的定义和前提条件、应用、优缺点分析，运用收益法的程序，收益法中各项指标的估算

(4) 资产评估方法之间的关系，资产评估方法的选择

- 3、机器设备评估
 - (1) 机器设备的定义及其分类，机器设备评估的特点和程序
 - (2) 机器设备的核查和鉴定
 - (3) 机器设备重置成本的构成和估算，机器设备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及其估算
 - (4) 运用市场法评估机器设备的基本步骤及比较因素分析
- 4、房地产评估
 - (1) 房地产的概念、特征及评估程序
 - (2) 建筑物评估的特性、需考虑因素和原则
 - (3) 建筑物评估成本法、市场法、残余估价法
 - (4) 土地资产的分类及特性，土地资产价格体系，影响地产价格的因素，土地使用权评估的原则
 - (5) 土地使用权评估的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与假设开发法
- 5、无形资产评估
 - (1) 无形资产的特点、分类，影响无形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无形资产评估的程序
 - (2) 无形资产功能特性和评估前提，无形资产评估中收益法应用及各技术经济指标的确定
 - (3) 无形资产成本特性，无形资产评估中成本法的应用
 - (4) 专利权评估、非专利技术评估方法及影响因素分析
 - (5) 商标权评估的方法
 - (6) 商誉的特点及评估方法
- 6、流动资产评估
 - (1) 流动资产评估的特点和程序
 - (2) 材料评估、在产品评估、产成品及库存商品的评估
 - (3)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票据、待摊费用、预付费用的短期投资、现金及各项存款的评估
- 7、长期投资及其他资产评估
 - (1) 长期投资评估的特点和程序
 - (2) 上市债券、上市股票的评估方法，非上市债券、非上市股票的评估方法
 - (3) 股权投资的评估方法（一般选用收益法）
 - (4) 作为资产评估对象的其他资产的界定，其他资产的评估方法
- 8、企业价值评估
 - (1) 企业价值评估的特点
 - (2) 企业价值评估的对象、范围及其评估程序
 - (3) 企业价值评估的收益法应用
 - (4) 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基础法、市场法的应用
- 9、资产评估报告
 - (1) 资产评估报告的概念、类型、作用
 - (2) 资产评估报告的基本内容
 - (3) 资产评估报告的利用
- 10、资产评估准则
 - (1) 中国制定资产评估准则的必要性
 - (2) 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体系的内容

(二) 资产评估学的考试要求
- 1、资产评估的基本理论
 - (1) 掌握资产评估的概念和特点

- (2) 能够科学界定资产，明确资产类别
- (3) 理解和把握各种资产评估价值类型的定义、涵义及作用，熟悉决定和影响价值类型的因素
- (4) 了解资产评估的原则
- 2、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
 - (1) 深刻理解市场法、成本法、收益法的涵义及应用前提和应用程序
 - (2) 掌握市场法、成本法、收益法应用中各类指标参数的估算与确定
 - (3) 掌握如何选择资产评估方法
- 3、机器设备评估
 - (1) 了解机器设备核查鉴定的方法
 - (2) 能够运用成本法估计算机器设备的价值
 - (3) 能够理解和估计算机器设备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
 - (4) 掌握估算进口设备重置成本的方法
 - (5) 掌握市场法评估机器设备的步骤
- 4、房地产评估
 - (1) 把握房地产的概念和特征，能够科学界定房地产的涵义，并了解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特征，深刻理解房地产评估的特点
 - (3) 掌握建筑物评估市场法的原理、使用范围、应用、程序，熟悉建筑物残余估价法
 - (4) 了解土地资产价格体系及土地使用权评估的原则
 - (5) 掌握土地使用权评估的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和假设开发法
- 5、无形资产评估
 - (1) 明确无形资产的内涵和权利，了解影响无形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
 - (2) 了解无形资产功能特性和评估前提
 - (3) 把握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等无形资产评估的特征，掌握估算其价值的方法
 - (4) 掌握无形资产收益额的预测和利润分成率的估算方法
 - (5) 掌握商誉的特征，明确商标权与商誉的区别
- 6、流动资产评估
 - (1) 了解流动资产评估的特点和程序
 - (2) 掌握材料、在产品、产成品评估的方法
 - (2) 掌握应收账款评估的方法
 - (3) 把握评估预付费用的主要依据
- 7、长期投资及其他资产评估
 - (1) 理解长期投资评估的特点
 - (2) 能够正确利用收益法评估长期投资
- 8、企业价值评估
 - (1) 能够科学界定企业的性质、特点及企业价值的涵义，掌握企业价值评估的特点
 - (2) 掌握影响企业价值评估的因素
 - (3) 掌握企业价值评估的收益法，能够把握方法应用中的各种参数
 - (4) 掌握资产基础法评估企业价值的优点与局限性
 - (6) 掌握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的模型及其优缺点
- 9、资产评估报告
 - (1) 掌握资产评估报告及其种类
 - (2) 掌握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
- 10、资产评估准则
 - (1) 明确资产评估准则制定的必要性

(2) 掌握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体系的内容

第三部分 财务管理

(一) 财务管理部分的考试内容

1、财务管理基本原理

(1) 财务管理的概念、对象、内容及特点

(2) 财务管理的目标

2、价值衡量

(1) 货币时间价值的概念及作用

(2) 货币时间价值的计算

(3) 风险与报酬的含义，风险衡量

3、财务分析

(1) 财务分析的目的、步骤与意义

(2) 基本财务报表

(3) 短期偿债能力的衡量指标及各指标的计算和分析方法；长期偿债能力的衡量指标及各指标的计算和分析方法

(4) 企业营运能力的衡量指标及各指标的计算和分析方法

(5) 企业盈利能力的衡量指标及各指标的计算和分析方法

(6)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财务比率分析

4、企业融资决策

(1) 企业融资的动因、类型

(2) 股票融资及其优点、缺点，股票发行的条件、程序、方式及价格

(4) 长期债务融资及其优点、缺点，债券融资，可转换公司债券融资

(5) 租赁融资的类型、优缺点

5、资本成本与资本结构

(1) 资本成本的概念，不同融资方式的资本成本，留存收益成本的计算，综合资本成本的定义及计算

(2) 股利增长模型、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3) 资本结构的含义，最佳资本结构的确定

(4) 资本结构理论，财务杠杆原理

6、长期投资决策

(1) 固定资产投资的特点，固定资产折旧的概念和方法

(2) 投资决策方法

(3) 无形资产的特点、分类

(4) 对外长期投资的定义、分类及特点

(5) 对外股权投资，股票投资的特点、指标、决策方法

(6) 对外债权投资，债权投资的特点、风险，债权的内在价值

(7) 证券投资组合的理论、方法及意义

7、短期财务决策

(1) 营运资金及其管理政策

(2) 企业置存现金的原因，最佳现金持有量的确定

(3) 应收账款的管理策略

(4) 流动负债融资，商业信用及其特点

8、利润与股利分配政策

(1) 利润及其形成

(2) 利润预测，盈亏临界点分析法，因素分析法

(3) 利润分配的原则、程序

- (4) 股利分配的影响因素、形式，股利分配理论与股利策略
- (二) 财务管理的考试要求
- 1、财务管理基本原理
 - (1) 掌握财务管理的概念、对象、内容、特点
 - (2) 掌握企业财务管理目标
- 2、价值衡量
 - (1) 深刻理解货币时间价值的概念，掌握货币时间价值的计算方法
 - (2) 理解风险和报酬的含义，掌握衡量风险的方法及过程
- 3、财务分析
 - (1) 了解财务分析的基本概念、目的和步骤
 - (2) 掌握与财务分析相关的企业财务报表
 - (3) 深刻理解企业的偿债能力，掌握衡量短期偿债能力的指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现金流动比率和现金到期债务比率）的计算公式，掌握衡量长期偿债能力的指标（资产负债率、已获利息倍数）的计算公式，熟练掌握运用这些指标分析企业的偿债能力
 - (4) 掌握衡量企业营运能力的指标，能熟练运用这些指标来分析企业的营运能力
 - (5) 掌握衡量企业盈利能力的指标
 - (6) 了解上市公司分析的一些重要财务指标，掌握每股收益、市盈率、每股股利、股得支付率、留存收益比率、股利收益率、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
- 4、企业融资决策
 - (1) 了解企业融资的动因
 - (2) 深刻理解普通股融资的优缺点，掌握股票发行条件、程序、方式和价格
 - (4) 熟悉长期借款融资和长期债券融资的优缺点及各自的融资条件和程序，掌握可转换债券的相关概念，包括基本要素、发行条件和优缺点
 - (5) 掌握租赁融资及其优缺点
- 5、资本成本与资本结构
 - (1) 了解资本成本及其计算公式
 - (2) 掌握不同融资方式资本成本的计算，包括：长期借款成本、债券成本、优先股成本、普通股成本、留存收益成本的计算以及综合资本成本的计算
 - (3) 熟悉具有代表性的净营业收益理论、净收益理论和传统理论三种早期资本结构理论以及以 MM 理论为代表的现代资本结构理论，深刻理解财务杠杆原理
- 6、长期投资决策
 - (1) 了解固定资产折旧的方法
 - (2) 熟悉投资决策方法
 - (3) 了解无形资产投资决策
 - (4) 了解对外长期投资的基本特点
 - (5) 掌握股票投资特点
 - (6) 掌握债券投资特点
- 7、短期财务决策
 - (1) 了解营运资金的概念及管理政策
 - (2) 熟悉确定最佳现金持有量的方法
 - (3) 了解应收账款的管理策略，熟悉企业的信用政策，包括信用标准和信用条件
 - (4) 了解存货最佳经济批量的确定方法及存货管理的方法
 - (5) 了解短期融资的特点
- 8、利润与股利分配政策
 - (1) 了解利润的概念
 - (2) 掌握利润预测方法

- (3) 了解利润分配原则
- (4) 掌握股利分配理论、股利策略、股利分配的形式以及我国上市公司股利分配的特点

437 社会工作实务

一、考查目标

考查考生对于社会工作实务和调查设计与实施方法相关知识的掌握程度；考查考生运用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等实务方法，以及运用调查设计与实施方法的能力。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研究生《社会工作实务》按照教育部《2010年部分专业学位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考试内容范围指导意见》所列明的考试范围命题，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

本科目满分150分，其中，社会工作实务方法部分为90分，社会调查研究方法部分为60分。试卷题型包括名词解释、简答题、案例分析题和论述题。

三、考查内容

第一部分：社会工作实务方法

要求考生了解社会工作实务的意义，了解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等实务方法的涵义与适用范围，了解实务方法的各种工作模式及工作技巧，了解社会行政、社会政策的内容基本理论与方法。

（一）个案工作

1. 个案工作的涵义与特点
2. 个案工作的理论与主要模式
3. 个案工作的原则和技巧
4. 个案管理

（二）小组工作

1. 小组工作的涵义与特点
2. 小组工作的理论和主要模式
3. 小组工作的发展阶段
4. 小组工作的原则与技巧

（三）社区工作

1. 社区工作的涵义与特点
2. 社区工作的主要模式
3. 社区工作的技巧
4. 我国的社区工作

（四）社会行政

1. 社会行政的涵义与功能
2. 社会行政的内容
3. 社会服务评估

（五）社会政策

1. 社会政策的含义与类型
2. 社会政策的基本理论
3. 社会政策的制定与实施
4. 我国的主要社会政策

第二部分：社会调查研究方法

要求考生了解社会调查研究的科学过程，了解具体的调查设计与实施方法，了解资料分析的方法及撰写调查报告的要求。

- (一) 社会调查研究的方法论
 - 1. 实证研究方法
 - 2. 人文研究方法
- (二) 社会调查研究的性质
 - 1. 定量研究
 - 2. 定性研究
- (三) 社会调查研究的一般过程
 - 1. 调查研究的主要阶段
 - 2. 研究的单位与研究内容
- (四) 测量
 - 1. 测量的水平
 - 2. 概念的操作化
 - 3. 信度与效度
- (五) 抽样
 - 1. 概率抽样
 - 2. 非概率抽样
- (六) 社会调查研究的具体方法
 - 1. 问卷调查法
 - 2. 实验法
 - 3. 访谈法
 - 4. 焦点小组
 - 5. 观察法
- (七) 变量的统计描述与分析
 - 1. 描述频数分布
 - 2. 分布趋势
 - 3. 列联表
- (八) 撰写研究报告
 - 1. 研究报告的类型与结构
 - 2. 研究报告的写作

440 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

第一部分：考试说明

一、考试目标

《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是我校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必考的专业基础科目之一。旨在检验考生对新闻学传播学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的掌握程度，以及运用基础理论分析问题的能力。

考试对象为报考我校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准考考生。

二、考试内容

新闻学基础知识、传播学基础知识、马克思主义新闻观。

三、考试形式与答题时间

(一) 答卷方式：闭卷、笔试

(二) 答题时间：180 分钟

四、内容比例与试卷结构

新闻学与传播学理论 70%

马克思主义新闻观 30%

五、题型

名词解释 4 题、 简答题 4 题、 论述题 2 题、 分析题 1 题

第二部分 考查要点

一、新闻学基础

- 1、新闻学及新闻理论的意义
- 2、新闻活动的历史与新闻活动的渠道
- 3、新闻的基本特点、新闻定义、新闻本源、新闻要素、新闻类别
- 4、新闻与信息
- 5、新闻与宣传
- 6、新闻与舆论
- 7、新闻媒体的性质
- 8、新闻选择

二、马克思主义新闻观

- 1、马克思恩格斯的新闻观
- 2、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党报思想
- 3、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宣传思想
- 4、列宁的党报思想
- 5、列宁对党报的党性原则的论述
- 6、毛泽东的党报思想
- 7、毛泽东的新闻观、宣传观和舆论观
- 8、刘少奇关于新闻的客观、公正、真实、全面和立场
- 9、江泽民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
- 10、习近平新闻思想形成的历史背景
- 11、习近平论新闻舆论管理和建设
- 12、习近平的网络舆论观
- 13、习近平论新闻的党性与人民性的统一
- 14、习近平的外宣思想

三、传播学基础

- 1、传播与社会信息系统
- 2、精神交往理论
- 3、人类传播发展进程
- 4、象征性社会互动与传播
- 5、几种主要传播过程模式
- 6、系统模式下的社会传播结构
- 7、基模、详尽分析可能性理论
- 8、群体压力、集合行为与流言传播
- 9、大众传播的社会功能与社会影响
- 10、把关人与把关标准
- 11、传播制度与媒介控制
- 12、用户、受众、使用与满足理论
- 13、传播效果的类型、传播效果制约因素
- 14、议程设置理论、沉默螺旋理论、培养理论、框架理论、知沟、第三人效果理论等
- 15、信息与国家主权

16、抽样调查法、内容分析法、控制实验法

445 汉语国际教育基础

第一部分 考试说明

一、考试性质

本科目是国际中文教育硕士生入学考试科目之一,是由国际中文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统一制定考试大纲,教育部授权的各国际中文教育硕士培养院校自行命题的选拔性考试。本考试大纲的制定力求反映国际中文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科学、公平、准确、规范地测评考生的相关知识基础、基本素质和综合能力。考试的目的是测试考生相关的中外文化、教育学、心理学、跨文化交际的基础知识、基本素养及书面语表达能力。

二、评价目标

- 1.要求考生具有与国际汉语教学相关的中外文化及跨文化交际基础知识
- 2.要求考生具有与国际汉语教学相关的教育学、心理学和语言教学基础知识
- 3.要求考生具有较强的文字材料理解能力和书面语表达能力。

三、考察学科范围

中外文化常识、跨文化交际概论、教育学、心理学、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

四、考试形式及题型结构

1.试卷分数及考试时长

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长为 180 分钟。

2.答卷方式

闭卷、笔试

试卷由试题和答题纸组成,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相应位置上。

3.试卷内容与题型结构

内容比例:中外文化及跨文化交际基础知识约 70 分,教育、心理及语言教学基础知识 30 分,材料分析写作 50 分。

题型结构:填空题、名词解释题、简答题、论述题、材料分析与写作题等。

第二部分 考试内容

国际中文教育基础能力考试由“中外文化及跨文化交际基础知识”,“教育学、心理学及语言教学”,“材料分析写作”三部分组成。

一、中外文化及跨文化交际基础知识

1. 中国文化基础知识
2. 外国文化基础知识
3. 跨文化交际基础知识

二、教育、心理及语言教学基础知识

- 1.教育学基础
- 2.心理学基础
- 3.语言教学基础

三、材料分析写作

1. 分析与实践能力
2. 创意写作能力

448 汉语写作与百科知识

一、考试目的

本考试是全日制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基础课考试科目,考生统一用汉语答题。主要测试考生对法学基础知识、经济学基础知识以及对人文、政治、历史、地理、文化等百科知识的了解程度及汉语写作和表达能力。

二、考试的性质与范围

本考试是测试考生百科知识和汉语写作水平的尺度参照性水平考试。考试范围包括本大纲规定的百科知识和汉语写作水平。

三、考试基本要求

1. 具备一定中外人文、历史、地理等常识,以及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业背景知识。

2. 对作为母语(A语言)的现代汉语有较强的基本功。

3. 具备较强的现代汉语写作能力。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法,强调考生的百科知识和汉语写作能力。

五、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三个部分:百科知识、应用文写作、命题作文。总分150分。

(一) 百科知识

1. 要求

要求考生对中外文化、国内国际政治经济法律以及中外人文历史地理等方面有一定的了解,尤其是对法学基础知识和经济学基础知识有较全面的了解。

2. 题型

报考英语笔译(包括通用笔译方向和法商笔译方向)、英语口语译、法语笔译和俄语笔译的考生要求完成:(1)中外人文、历史、地理常识等选择题,本题有10小题,每小题2分,共20分;(2)法学和经济学基础知识简答题和论述题,简答题共8小题,每小题5分,共40分,其中,法学和经济学各4小题;论述题共2小题,每小题10分,共20分,其中,法学和经济学各1小题。

(二) 应用文写作

1. 要求

该部分要求考生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和场景写出一篇400词左右的应用文,体裁包括说明书、会议通知、商务信函、备忘录、广告等,要求言简意赅,凸显专业性、技术性和实用性。

2. 题型

试卷提供应用文写作的信息、场景及写作要求。共计20分。

(三) 命题作文

1. 要求

考生应能根据所给题目及要求写出一篇不少于800词的现代汉语议论文。要求文字通顺,用词得体,结构合理,文体恰当,突出思辨。

2. 题型

试卷给出情景和题目,由考生根据提示写作。共计50分。

611 政治学原理

一、考试目标

通过考试使学生掌握政治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掌握政治学的基本框架和逻辑结构,具有一定的书面表达和初步从事本学科及其相关领域的研究能力,能够运用所学政治学知识解决相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

三、考试范围

1. 政治与政治学

政治（政治的含义，政治的历史发展和社会地位）；政治学（政治学的含义和内容构成，政治学的历史发展，政治学的研究方法）。

2. 政治关系

利益与政治（利益的含义，利益关系，利益在政治中的地位和作用）；政治权力（政治权力的含义，政治权力类型和政治权力关系，政治权力的作用）；政治权利（政治权利的含义，政治权利的内容和作用）。

3. 政治行为

政治统治（政治统治的含义，政治统治的基础和类型，政治统治的方式和作用）；政治管理（政治管理的含义，政治管理的职能和类型，政治管理的方式和作用）；政治参与（政治参与的含义，政治参与的方式和条件，政治参与的作用和发展方向）。

4. 政治体系

国家（国家的含义，国家的形式，国家机构）；政党（政党的含义，政党制度）；政治社团（政治社团的含义，政治社团的类型，政治社团在政治生活中的作用）。

5. 政治文化

政治心理（政治心理的含义，政治心理的形成基础和构成要素，政治心理的类型和作用）；政治思想（政治思想的含义，政治思想的结构和类型，政治思想的发展和作用）；政治社会化（政治社会化的含义，政治社会化的媒介和影响因素，政治社会化的类型和作用）。

6. 政治发展

政治革命（政治革命的含义，政治革命的类型和方略，政治革命的方式和作用）；政治改革（政治改革的含义，政治改革的目标和方式，政治改革的条件和作用）；政治民主（政治民主的含义，政治民主的类型，政治民主的发展途径和社会政治作用）。

61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一、考查目标

要求考生比较全面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分析当代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现实问题。

二、考试形式和试题结构

（一）试卷总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总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二）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题型

1. 基本概念：共 5 题，每小题 8 分，共 40 分；
2. 简答题：共 4 题，每小题 15 分，共 60 分；
3. 论述题：共 2 题，每小题 25 分，共 50 分。

三、考试范围

（马克思主义哲学：80 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40 分；科学社会主义：30 分。）

- （一）马克思主义的本质、特征和意义；
- （二）马克思主义物质观和实践观；
- （三）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基本范畴；
- （四）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
- （五）社会基本结构、社会基本矛盾、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
- （六）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真理观、价值观；

- (七) 劳动价值论；
- (八) 剩余价值理论；
- (九) 经济危机理论；
- (十) 社会主义的本质及其基本特征；
- (十一)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
- (十二) 人的全面发展和人类的解放。

614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一、考试目标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是哲学专业的学科基础课程之一。作为哲学各二级学科硕士研究生的考试科目，其考试目的在于：第一，考察考生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方面的知识状况；第二，考察考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来理解、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第三，考察考生是否具备进一步深造的专业素质和培养潜力。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闭卷、笔试。

本科目满分 150 分，其中，名词解释占 20 分，简答题占 60 分，文本分析题占 20 分，论述题占 50 分。

三、考试内容

(一) 哲学的对象、特点、性质和功能；哲学的基本问题和基本派别；哲学的历史演进和发展规律。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及其意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和特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传播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时代。

(三) 实践的本质与特点；实践在人与世界关系中的基础地位；实践的形式、结构和过程；实践活动的基本矛盾及其克服途径。

(四)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物质概念；物质的存在方式；意识及其本质；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五) 辩证法的演变及其变革；唯物辩证法的客观基础与批判本质；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与核心；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世界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

(六) 实践与人类社会的产生；人类社会生活的实践本质；社会交往与社会有机系统；社会有机系统的基本结构；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和动力；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社会历史的规律性与人的自觉能动性；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七) 文化的本质和特点；文化的分类和一般结构；文化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八) 科学的一般特征和社会作用；科学发展的社会条件；当代科技革命与人类社会发展的前景。

(九) 认识的本质、结构和基础；认识的辩证过程；认识活动与思维方法；认识的真理性及其检验标准。

(十) 价值的本质、基本特性和形态；价值评价的实质、结构和标准；价值评价的合理性；价值观的形成与选择。

(十一) 人的本质、人的价值、人的自由、人的发展。

615 社会学原理

一、考试目标

1. 考察学生对社会学的学科性质、理论流派及代表人物思想、主要范畴的了解程度。
2. 考察学生运用社会学理论把握和分析社会现象、社会问题的能力。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闭卷，笔试。

本科目满分 150 分，其中，名词解释占 30 分，简答题占 60 分，论述题占 60 分。

三、考试内容

（一）社会学的学科性质

1. 社会学研究社会的视角（包括与其它学科视角的区别）。
2. 社会学学科的基本问题。
3. 社会学的研究对象。

要求：（1）对社会学的基本问题、研究对象、研究视角有基于学科发展逻辑的认识；
（2）能精准把握基本概念。

（二）社会学的主要理论

1. 功能理论、结构理论、结构-功能理论、冲突理论（相关理论主要代表人物及思想）。
2. 互动理论、交换理论（相关理论主要代表人物及思想）。

要求：能够围绕“秩序”/“行动-结构”的关系这条主线，理解和掌握社会学的主要理论，并做到：

- （1）了解各种理论的发展脉络；了解同一理论内部主要阵营的异同；
- （2）了解各种理论之间的区别与联系；了解各种理论回应社会学基本问题的方式；
- （3）了解各理论流派主要代表人物的思想（迪尔凯姆、韦伯、齐美尔、米德、帕森斯、达伦多夫、科塞、米尔斯、霍曼斯、布劳等）。

（三）社会学的主要范畴

1. 社会结构；文化；制度；群体、组织、社区；阶层；社会化；社会控制；社会流动；失范与越轨；社会冲突；社会问题；社会变迁。
2. 社会行为；互动；心智、自我；知识存储（袖里乾坤）；角色扮演；集体行为。

要求：（1）能精准把握概念；（2）了解与范畴相关的中层理论。

（四）社会学知识应用

1. 宏观社会、微观社会；单位制；城乡二元结构、城乡一体化；城镇化。
2. 社会关系；社会公平；社会秩序；社会建设；社会管理（社会治理）。

要求：能用社会学理论观察和分析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

616 法学基础

一、考试要求

法学基础是为了检验法学各专业考生的法学基础素养而设置的入学考试科目，要求考生在全面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法理学、宪法学基本知识及原理的基础上，熟悉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理论与实践，具有较强的判断、分析和解决专业性问题的能力。

二、考试内容

（一）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部分（30分）

1、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形成与内涵体系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形成与发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论体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时代特色。

2、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政治意义、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论意义、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意义、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世界意义。

3、全面依法治国的政治方向

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4、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布局

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5、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任务

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

6、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保障

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7、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地位

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

8、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方法：正确处理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关系

正确处理政治和法治的关系；正确处理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关系；正确处理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和政法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的关系；正确处理改革和法治的关系；正确处理发展和安全的关系；正确处理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关系；正确处理依法治国与依规治党的关系。

（二）法理学部分（60分）

1、法学的性质、体系与历史

法学的阶级性和科学性、法学体系的概念和构成、法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法学的基本范畴、法学的研究方法、近现代法学流派、马克思主义法学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与当代发展。

2、法的概念与体系

法的定义、法的基本特征、法的现象与本质、法的渊源和分类、法的要素（法律原则、法律规则、法律概念）、法的效力、法律体系与法律部门的概念、当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3、法的起源与发展

法的起源和发展的一般规律、法的历史类型、当代世界的主要法系、法律继承和法律移植、法律全球化的基本理论。

4、法的作用与价值

法的作用与局限性、法的秩序正义自由平等效率等价值、价值冲突与解决。

5、法治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法治的基本内涵、法治与人治、法治与德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法治评估、全面依法治国的总目标与总原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新发展、法治国家、法治政府与法治社会理论与实践。

6、法的制定与实施

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立法原则、立法程序、科学立法与公正司法、司法原则、司法体制与司法责任制改革、执法原则、守法条件、当代中国法的制定和实施的基本状况、法律责任及其归结原则、法律监督与法治监督。

7、法律职业与法律方法

法律职业资格、法律职业伦理、法律方法、法律解释、法律推理、法律论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

8、法律关系：权利、义务和权力

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法律关系的构成、法律关系的变化、权利的本质、权利的分类、权利行使的原则、权利冲突及其解决、权力的涵义、权力制约的理论、义务的涵义、义务的分类和设定、权利义务关系理论。

9、法与民主、人权

民主的涵义、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的关系、民主的实现方式、人权的涵义、自然权利与天赋人权、中西方关于人权问题的争论、当代中国的人权理论和实践、国家尊重与保障人权的意义。

10、法与社会

法与社会一般关系、法与经济、法与科技、法与国家、法与政治、法与和谐社会、法与社会治理、和谐社会的法律特征和保障、当代中国社会治理的原则与意义、法与文化、法律意识与法治意识、法与道德、法与道德的冲突与解决、法与宗教、宗教工作法治化的可能性。

（三）宪法学部分（60分）

1. 宪法的基础理论

宪法的概念、本质、分类、渊源，宪法的制定、解释和修改，宪法关系、宪法规范，宪法效力、宪法作用，宪法指导思想、宪法基本原则，宪法的历史发展，1982年宪法的五次修改，宪法实施的概念、功能、基本方式，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宪法监督的基本原理、历史发展与类型，我国宪法监督制度的形成、基本内容、特点，我国的合宪性审查机制，我国宪法监督制度的发展完善。

2. 国家制度

国家性质，国家政权组织形式、国家结构形式、国家标志，经济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选举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文化制度，社会制度，生态文明制度，“一国两制”与特别行政区制度，中央和特别行政区的关系、特别行政区政治体制。

3. 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公民、人权、基本权利的概念，基本权利的分类、基本权利的性质，基本权利的主体、效力、保障和限制，平等权，政治权利，宗教信仰自由，人身自由，社会经济权利，文化教育权利，监督权与请求权，公民的基本义务。

4. 国家机构

国家机构的基本原理，国家机构的内涵、分类、特征，我国国家机构的组织和活动原则，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职权、运作机制，国家主席制度、国家主席的职权，国务院的性质、地位、组成、任期、领导体制、会议制度、职权、机构设置，中央军事委员会的性质、地位、组成、任期和领导体制，地方各级人大与地方各级政府的组织、职权，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机关的概念、性质、地位、组成和自治权，监察委员会的性质、职能、产生、组成、任期、领导体制、职责和监察范围，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性质、组织体系、职权和工作原则等。

619 新闻传播学基础

一、考试目标

《新闻传播学基础》考试是为招收新闻学、传播学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试考生是否具备攻读新闻学、传播学硕士学位所必须具备的基本理论、一般能力和培养潜能。考试目标要求考生：

- 1、全面掌握新闻学与传播学的基本概念与主要理论，以及新闻传播业的发展及其规律；
- 2、具有一定的运用新闻学与传播学理论分析评判当前新闻传播现状的能力。

二、考试形式及考试结构

（一）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二）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试卷内容与题型结构

名词解释 10 题，每小题 5 分，共计 50 分
简答题 5 题，每小题 10 分，共计 50 分
论述题 2 题，每小题 25 分，共计 50 分

三、考试内容

(一) 新闻学基础

- 1、新闻学及新闻理论的意义
- 2、新闻活动的历史与新闻活动的渠道
- 3、新闻的基本特点、新闻定义、新闻本源、新闻要素、新闻类别
- 4、新闻与信息
- 5、新闻与宣传
- 6、新闻与舆论
- 7、新闻传媒业发展的基本规律
- 8、新闻媒体的性质
- 9、新闻媒体的功能与效果
- 10、新闻媒体的受众
- 11、新闻学的主导性理论
- 12、新闻自由和社会控制
- 13、中国新闻媒体的工作原则
- 14、新闻选择
- 15、传媒业的管理和经营
- 16、新闻工作者的修养与职业道德
- 17、马克思主义新闻观
 - (1) 马克思恩格斯的党报思想、宣传思想
 - (2) 列宁的党报思想、党性原则
 - (3) 毛泽东的党报思想、宣传观和舆论观
 - (4) 刘少奇关于新闻的客观、公正、真实、全面和立场
 - (5) 江泽民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
 - (6) 习近平新闻思想形成的历史背景
 - (7) 习近平论新闻舆论管理和建设
 - (8) 习近平的网络舆论观
 - (9) 习近平论新闻的党性与人民性的统一
 - (10) 习近平的外宣思想
- 18、中国特色新闻事业的性质与特点
- 19、新媒体时代中国特色的网络舆论引导与网络安全管理

(二) 传播学基础

- 1、传播学的研究对象与基本问题
- 2、人类传播活动的历史与发展
- 3、人类传播的符号与意义
- 4、人类传播的过程与系统结构
- 5、人内传播与人际传播的过程和特点
- 6、群体传播、集合行为与组织传播的过程及传播机制
- 7、大众传播的定义及特点与社会功能、产生与发展过程、社会影响
- 8、媒介技术与社会发展、媒介组织的性质与社会作用
- 9、传播制度与媒介规范理论
- 10、大众传播的受众观、分众理论及使用与满足理论
- 11、传播效果的研究领域、历史发展与制约因素
- 12、大众传播的宏观社会效果（议程设置功能理论、沉默的螺旋理论、培养理论、知沟

理论、第三人效果)

13、国际传播与全球传播

14、传播学研究史和主要学派

15、传播学研究方法(抽样调查法、内容分析法与控制实验法)

16、网络传播

(1) 互联网的演进及对传媒业的影响

(2) 网络传播的基本形式(微博、微信、APP、移动视频直播)

(3) 网络新闻传播中的专业主义与把关人

(4) 网络中的用户

(5) 社会化媒体传播的一般策略

(6) 网络传播的效果

(7) 网络时代的媒介素养

623 文学概论

第一部分 考试说明

一、考试性质

《文学概论》是为招收文艺学、中国古代文学、中国现当代文学、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合理、有效地测试考生具有攻读上述学位所必需的基本素质、理论基础和培养潜质。重点测试考生对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和应用相关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及熟练程度。要求考生理解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的基本概念和基本理论,掌握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的基本思想和方法,具备一定的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文学现象的能力。

二、考察学科范围

文学理论、文学批评。

三、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180分钟。

(二) 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 试卷内容与题型结构

名词解释 约20%

简答题 约40%

综合题 约40%

第二部分 考查要点

绪论 文学理论的对象,文学理论的性质,文学理论的思想资源,文学理论的研究方法,模仿说、表现说、实用说和客观说的文学观。

一、广义的文学和狭义的文学,文学的社会意识形态性质,审美属性,语言艺术,文学的蕴藉性。

二、文学价值,文学价值观,文学的主导性价值,文学功能,文学功能的整体性,文学的认识功能,文学的教育功能,文学的审美功能,文学的娱乐功能。

三、创作冲动,艺术构思,艺术综合,艺术简化,艺术直觉,艺术想象,艺术理解,创作个性与独创性,创作自由和社会责任,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

四、文学语言与日常语言,文学形象,文学象征,文学意境,氛围,典型,意蕴,作品意蕴的层次,意蕴层次的有机系统性与丰富性。

五、文学体裁,文学体裁的发展与分类,诗歌,小说,剧本,散文,文学体裁的融合和

新变

六、文学风格，文学流派，文学思潮，文学思潮的多样性，浪漫主义思潮，现实主义思潮，现代主义思潮，后现代主义思潮，文学流派与文学思潮的关系。

七、文学接受，期待视野，“召唤结构”，作品空白点，素养储备，接受动机，审美感受，审美评价，二度创造。

八、文学批评，批评标准，思想标准与艺术标准，鉴赏型批评，认知型批评，功用型批评，新闻逸事型批评，文学批评方法，批评文体类型。

九、文学起源的劳动说，文学发展动力，文学发展中的平衡与不平衡，文学发展中继承与创新

十、文学生产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文学消费，文学传播，文化产业，文化市场，文学媒介，图像化转向，网络文学，文学的民族性，文学的世界性。

625 国别与区域概论

国别与区域研究是借助历史学、哲学、人类学、社会学、政治学、法学、经济学等学科的理论和方法，探讨语言对象国家和区域的历史文化、政治经济制度和对外关系，提倡与国际政治、国际经济、国际法等相关学科交叉渗透的一门新兴学科。《国别与区域概论》是为招收国别与区域专业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考核内容如下：

一、考试目标

本考试大纲旨在为《国别与区域概论》的考试内容、方式、题型等制定标准，规范各项评价指标，其考试结果将为外国语学院国别与区域研究专业录取硕士研究生提供重要参考和依据。本考试为常规模式选拔考试，主要考查学生对相关理论及具体国家和区域的政治、社会、经济、语言文化、宗教等领域发展状况的了解和对相关问题的分析能力。

二、考试形式

本考试为闭卷笔试，由名词解释、简答题和论述题三部分组成，满分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三、考查范围

1. 名词解释共五题，每题 6 分，共 30 分，时间为 35 分钟，主要考查学生对相关术语的了解，对具体国家国情知识的掌握，以及对重要国际组织、国际条约和重大国际事件的熟悉程度。要求对名词解释表述准确，内容完整，语言流畅。

2. 简答题共三题，每题 20 分，共 60 分，时间为 65 分钟，主要考查学生对区域或国家在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方面整体上的把握程度。要求回答重点突出，条理清晰，无知识性错误。

3. 论述题共两题，每题 30 分，共 60 分，时间为 80 分钟，主要考查学生是否具备敏锐的问题意识，能否运用所学理论对国内国际现实问题进行分析，并根据实际情况和发展动向提出自己的见解。要求内容充实，表述得当，文字通顺，无观点和原则性错误。

626 汉语语言基础

第一部分：考试说明

一、考试性质

《汉语基础》是为招收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全国统一入学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试考生掌握大学本科阶段古代汉语与现代汉语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基本理论，考察考生对汉语的特点、规律和汉语发展变化等的认识与掌握的程度，以及运用古汉语知识阅读古文献和运用现代汉语知识分析现实生活中的语言现象、解决语言实际问题的能力，以保证被录取者具有攻读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硕士学位的基本专业知识。

二、考察学科范围

古代汉语、现代汉语

三、考试形式及考试结构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二) 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 试卷内容与题型结构
内容比例：古代汉语 50%、现代汉语 50%
题型与分值：名词解释 约 20%
分析题 约 20%
简答题 约 30%
论述题 约 30%

第二部分：考试内容

一、古代汉语部分

1. 汉字的构造及古书中的用字

- (1) 汉字形体的结构和演变
- (2) 古书中的用字：古今字、异体字、繁简字、假借字、通假字

2. 古代汉语词汇

- (1) 常用中文工具书及其查检方法
- (2) 古代汉语词汇的构词特点：单音词和复音词
- (3) 古今词义的发展变化：词的本义和引申义、假借义和比喻义，词义引申的途径，古今词义的异同

3. 古代汉语语音

- (1) 中古三十六字母
- (2) 从中古音到北京音的主要变化
- (3) 清代以来学者关于上古音声母的结论。

4. 古代汉语语法

- (1) 古代汉语实词
 - a. 词类活用：名词活用为动词，形容词活用为动词，名词、动词、形容词的使动用法，名词、形容词的意动用法
 - b. 名词作状语
 - c. 称数法：动量和物量的特殊表示法
 - (2) 古代汉语常用虚词：代词、副词、介词、连词、语气词，语法化和词汇化问题
 - (3) 常用词头、词尾
 - (4) 古代汉语句子成分的次序和省略
 - a. 宾语前置：疑问句中疑问代词宾语前置、否定句中代词宾语前置、有代词复指的宾语前置、代词“是”做宾语前置
 - b. 介词结构后置
 - c. 句子成分的省略
 - (5) 古代汉语特殊句式
 - a. 判断句：发展及特点、基本形式、特殊形式、活用
 - b. 被动句：特点、形式
 - c. 否定句：否定句和否定词
 - d. 疑问句：疑问句和疑问词、几种反问的固定格式
 - e. 双宾语句
 - (6) 古代汉语常用习惯句式

5. 诗律和修辞

- (1) 近体诗律：特点、结构、用韵、平仄、对仗
- (2) 修辞：并提、互文、倒置、委婉

6. 古注和标点

- (1) 古书的注解
 - a. 古书的注解与训诂、训诂学
 - b. 古注出现的原因、作用与意义
 - c. 古注的源流及历代名家注
 - d. 古注的体例、内容
 - e. 古注的方法：形训、声训、义训
 - f. 古注的术语
 - g. 阅读古注应注意的问题
 - h. 如何利用训诂方法解决文言阅读中遇到的问题
- (2) 翻译
 - a. 翻译的类型：直译和意译
 - b. 翻译的原则：信达雅
 - c. 翻译应注意的问题
- (3) 句读和标点：意义、原则、方法

二、现代汉语部分

1. 绪论

- (1) 现代汉语、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等基本概念。
- (2) 方言概况。
- (3) 现代汉语的特点。

2. 语音

- (1) 语音的性质和语音单位等。
- (2) 音素、音位、声母、韵母、声调、音节、韵律等一系列基本概念。
- (3) 正确分析普通话音节的结构。
- (4) 音节的拼读和拼写。
- (5) 声母和韵母的配合关系。
- (6) 变调、轻声、儿化、语气词“啊”的音变。
- (7) 语调的主要内容。
- (8) 语音规范化。

3. 文字

- (1) 汉字的性质、特点和作用。
- (2) 汉字形体的演变。
- (3) 汉字的造字法。
- (4) 汉字的整理与标准化。
- (5) 现行汉字的规范，纠正错别字。

4. 词汇

- (1) 词汇的定义、语素和汉字的关系、词和短语的联系和区别。
- (2) 词的构造
- (3) 词义的性质和构成、义项的定义及分类。
- (4) 多义词和同音词、同义词和反义词。
- (5) 基本词汇和一般词汇、一般词的特殊成分（古语词、方言词、外来词、行业语等）、熟语（成语、惯用语、歇后语）、成语与惯用语的区别。
- (6) 词汇的发展变化和词汇规范化。

5. 语法

- (1) 语法的含义和语法的性质。
- (2) 词类划分的依据、各类实词和虚词的语法特点及运用、词的兼类。
- (3) 短语的含义。短语的结构类型和功能类型。多义短语。
- (4) 句子成分的分析。
- (5) 句型和句类。
- (6) 特殊句式的特点和分析。
- (7) 句子的变换。
- (8) 常见的句法错误。
- (9) 复句的含义及类型。
- (10) 多重复句的分析。
- (11) 紧缩句的含义。
- (12) 复句运用中的常见错误。

6. 修辞

- (1) 修辞的基本原则和要求
- (2) 修辞的基本手段：语音修辞、词语的选择和使用、句式的调整与使用
- (3) 修辞的常用方法：辞格及辞格的综合运用

627 管理学（一）

一、考试目标

考查考生对管理学基本理论、基本方法的掌握程度与运用能力。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

三、试卷结构

本科目满分 150 分，包含名词解释题、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等题型。

四、考试内容

1. 管理导论；
2. 管理理论的历史演变；
3. 决策与决策过程；
4. 环境分析与理性决策；
5. 决策的实施与调整；
6. 组织设计；
7. 人员配备；
8. 组织文化；
9. 领导的一般理论；
10. 激励；
11. 沟通；
12. 控制的类型与过程；
13. 控制的方法与技术；
14. 风险控制与危机管理；
15. 创新原理；
16. 组织创新；
17. 未来的管理展望。

628 英语综合

一、考试目标

《英语综合》是为本校招收攻读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英语语言文学、翻译学专业的硕士研究生（学术类）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旨在全面评估学生在该领域的综合语言能力，特别是从事高级学术研究和专业实践所需的理论基础与学术素养。考试的核心目标是测试考生基于专业方向对话语的分析能力，着重考查考生的学术写作能力，要求其能够在结构、论证及文风上展现出高度的连贯性和说服力。考试涉及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英语语言文学以及翻译学相关理论基础知识。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试卷分为名词解释、扩写、改写、文本分析和简答五个题型，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

主要考查学生能运用语言学、文学、文化等方面的相关知识进行答题；能看懂英语期刊、专著章节等类型的学术文章，既能理解其字面意义又能理解其隐含意义；既能辨别出文中的事实与细节，又能概括出全文主旨；能分析文章的思想观点、篇章结构、写作目的、语言技巧及修辞手段，并就此作出自己的评价；能够运用自己的语言回答、解释、评价、分析、讨论相关研究性问题。

三、考查范围

1. 名词解释（30分）

根据题目指令对3-6个语言学、文学以及翻译学基本名词术语进行解释。

2. 扩写（20分）

此考题旨在考查学生如何通过增添修辞手法、丰富细节和设置背景等方式，合乎逻辑地扩展表达内容。学生需按照题目指令，将题目中提供的语言素材扩展为100至150字的完整语篇。

3. 改写（30分）

此考题属于引导性控制作文，要求考生在保持原意和语体风格的基础上，通过调整措辞、句子结构和逻辑顺序，将题目中的100至150字的语言素材进行改写。

4. 文本分析（40分）

此考题旨在考查考生对文本中逻辑关系的准确识别与运用能力，如因果、转折、并列等。同时，要求考生具备分析文章篇章结构、文体风格和修辞手段的能力。

5. 简答（30分）

此考题旨在考查考生在语言学、文学、翻译学等领域的基本理论和知识储备，并评估其运用这些理论和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629 日语综合

一、考试目标

《日语综合》是为本校招收攻读日语语言文学的硕士研究生（学术类）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旨在全面评估学生在该领域的综合语言能力，特别是从事高级学术研究和专业实践所需的理论基础与学术素养。考试的核心目标是测试考生对较复杂文

本的批判性分析能力，着重考查考生的学术写作能力，要求其能够在结构、论证及文风上展现出高度的连贯性和说服力。此外，考试还涵盖日语语言文学相关理论与基础知识。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试卷分为名词解释、改写、扩写、文本分析和简答五个题型，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

主要考查学生运用相关日语语言、文学、文化等方面的相关知识答题；能看懂日语期刊、专著章节等类型的学术文章，既能理解其字面意义又能理解其隐含意义；既能辨别出文中的事实与细节，又能概括出全文主旨；能分析文章的思想观点、篇章结构、写作目的、语言技巧及修辞手段，并就此作出自己的评价；能够运用自己的语言回答、解释、评价、分析、讨论相关研究性问题。

三、考查范围

1. 名词解释（30分）

本考题要求学生根据题目指示对3-6个语言学、文学以及文化的基本名词术语进行解释。

2. 扩写（20分）

本考题旨在考查学生如何通过增添修辞手法、丰富细节和设置背景等方式，合乎逻辑地扩展表达内容。学生需按照提示，将题目中提供的语言素材扩展为300至400字的完整语篇。

3. 改写（30分）

本考题属于引导性控制作文，要求考生在保持原意和语体风格的基础上，通过调整措辞、句子结构和逻辑顺序，将题目中的300至400字的语言素材进行改写。

4. 文本分析（40分）

本考题旨在考查考生对文本中逻辑关系的准确识别与运用能力，如因果、转折、并列等。要求考生具备分析文章篇章结构、文体风格和修辞手段的能力。

5. 简答（30分）

本考题旨在考查考生在语言学、文学、文化等领域的基础理论和知识储备，并评估其运用这些理论和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802 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

一、考查目标

测试考生是否具备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各二级硕士学位的基本素质和理论基础，选拔具有较高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 and 复合型的优秀人才。要求考生比较全面地掌握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能够运用这些理论分析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中的实际问题。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1. 考试时间：180分钟。

2. 考试方式：笔试、闭卷。

3. 试卷总分：150分。

4. 题型：

基本概念：共5题，每题8分，共40分。

简答题：共4题，每题15分，共60分。

论述题：共2题，每题25分，共50分。

三、考试范围

1.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科学内涵、历史进程与理论成果
2. 毛泽东思想（包括这一思想的形成和发展、主要内容和活的灵魂与历史地位；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中国社会主义改造理论；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初步探索的理论成果等）
3. 邓小平理论（包括党的思想路线理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党的基本路线理论；社会主义根本任务理论；“三步走”战略；改革开放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等）
4.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包括核心观点；主要内容与历史地位等）
5. 科学发展观（包括科学内涵；主要内容与历史地位等）
6.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包括时代背景、核心要义、主要内容、科学体系、理论特质和历史地位等）
7. 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任务
8. “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9.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10.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保障（包括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坚持“一国两制”与推进祖国统一等）
11. 中国特色大国外交
12. 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
13. 习近平经济思想
14. 习近平重要讲话精神
15. 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803 西方哲学史

一、考试目标

科学、公平、有效、合理地测试考生是否具有攻读上述学位所必需的基本素质、理论基础和培养潜质。要求考生比较全面、深入地掌握费尔巴哈之前的西方哲学的基本概念、主要方法、经典理论和主要理论流派的发展脉络，具有一定的概括归纳、抽象思维的能力和析重大现实问题的能力。

二、考试方式

（一）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满分为 150 分，时间为 180 分钟。

（二）答题方式

闭卷、笔试。

（三）题型结构与分值

名词解释（30 分）；简答题（60 分）；论述题（60 分）。

三、考试内容

（一）古希腊罗马哲学

1. 米利都学派
2. 毕达哥拉斯学派
3. 赫拉克利特
4. 爱利亚学派
5. 智者学派
6. 原子论者
7. 苏格拉底
8. 柏拉图
9. 亚里士多德
10. 伊壁鸠鲁

（二）中世纪哲学

1. 奥古斯丁
 2. 托马斯·阿奎那
 3. 实在论与唯名论
- (三) 经验论和唯理论哲学

1. 培根
2. 霍布斯
3. 贝克莱
4. 洛克
5. 休谟
6. 笛卡尔
7. 莱布尼茨
8. 斯宾诺莎

(四) 18 世纪法国哲学

1. 拉美特利
2. 爱尔维修
3. 卢梭

(五) 德国古典哲学

1. 康德
2. 费希特
3. 谢林
4. 黑格尔

804 社会学研究方法

一、考试目标

社会学研究方法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式与基本方法，同时注意对实践性内容和基本统计分析方法的考察。要求：

1. 掌握社会学研究方法的基础知识；
2. 熟悉社会调查的主要环节，具备研究设计、资料收集和分析、调查报告撰写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3. 能进行基本的社会统计分析。

二、考试形式和考试结构

闭卷，笔试。

本科目满分150分。其中，名词解释30分，简答题40分，调研设计25分，计算题25分，论述题30分。

三、考试内容

(一) 基础知识

1. 社会研究的基本概念（理论构成、方法论、文献回顾、伦理问题）
2. 社会研究的基本原理（定性和定量研究取向、定性研究设计、定量研究设计）
3. 社会研究的方式（资料收集方式、资料分析方式）
4. 社会研究的基本方法（实验研究、调查研究、文献研究、实地研究、历史比较研究）

要求：（1）熟练掌握并理解社会学研究方法中的基本概念、原理、方法和操作技巧

（2）能够区分和把握定性和定量研究在方法论上的不同取向

(二) 社会研究的主要环节

1. 选题（标准、途径和方法）
2. 调查设计（研究设计、调查目的、分析单位、时间框架和具体方案）
3. 抽样（抽样的意义与作用、概率抽样、非概率抽样）

4. 测量（变量的概念化和操作化、测量的概念与层次、信度与效度、）
 5. 问卷设计（问卷的概念与结构、设计的原则和步骤、提问方式等）
 6. 资料收集（调查研究、实地研究、实验研究、文献研究四种研究方式的操作方式和资料收集方法）
 7. 资料处理与分析（原始资料的审核、编码和录入、数据清理等、资料的统计分析、统计数据转换）
 8. 撰写研究报告（研究报告的类型、撰写步骤、报告结构等）
- 要求：（1）熟悉社会调查的各个环节和思路
（2）能够熟练运用社会调查方法开展独立的研究
- （三）社会统计分析
1. 单变量分析（频数分布、集中趋势测量、变异的测量）
 2. 双变量分析（交互分类表、相关测量）
 3. 推论统计（目的、统计显著、显著性水平、第一类错误与第二类错误）
- 要求：熟练掌握初等统计的重要公式，能够对数据进行描述和分析

805 经济学

按照“考试科学，公平竞争，择优录取”的原则，特制订本科目考试大纲（0201Z3 数字经济与法治专业、025800 数字经济专业只考察微观经济学部分）。

一、考试目标

经济学考试由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和政治经济学三部分组成，考试内容覆盖了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和政治经济学基础理论的主要部分。

考试目的在于测试申请攻读我校经济学硕士学位的本科生对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和政治经济学基本概念、基本原理以及基本分析工具和分析方法的掌握和运用程度，考察考生是否具备应用这些基本理论和方法分析各种经济现象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反映他们是否具备进一步深造和研究的能力。

通过初试考试的考生要达到优秀本科毕业生的要求，以保证被录取之后能够具有较好的理论基础和科研潜力。

二、考试范围

（一）微观经济学部分

1. 供给和需求的基本原理：（1）均衡价格的概念、形成及变动；（2）弹性的概念、公式及弹性理论的应用；（3）政府价格政策对市场供求的影响。

2. 消费者行为理论：（1）效用、边际效用及边际效用递减规律；（2）消费者均衡的决定；（3）消费者剩余；（4）替代效应和收入效应；（5）收入变化对消费需求的影响及恩格尔曲线；（6）价格变化对消费需求的影响及需求曲线的推导；（7）吉芬难题；（8）商品的边际替代率。

3. 生产者行为理论：（1）一种可变要素的投入与产量的关系、生产要素合理投入区域的确定；（2）生产的三阶段；（3）生产者均衡的决定；（4）边际报酬递减规律；（5）边际技术替代率

4. 成本理论：（1）各种短期成本之间的关系；（2）机会成本、沉没成本、社会成本；（3）长期成本与短期成本之间的关系

5. 完全竞争市场：（1）完全竞争市场的特征；（2）完全竞争厂商的边际收益曲线；（3）完全竞争厂商的短期供给曲线；（4）厂商决定产量的原则；（5）生产者剩余与经济租金；（6）完全竞争市场与资源配置；（7）完全竞争厂商的长期均衡。

6. 非完全竞争市场：（1）完全垄断的市场特点及其形成的原因；（2）垄断势力指数与垄断厂商定价法则；（3）价格歧视；（4）垄断的社会成本；（5）垄断竞争与经济效率；（6）完全垄断市场与资源配置效率；（7）不同市场组织的经济效率。

7. 博弈论：(1) 博弈论的基本概念；(2) 囚犯困境；(3) 占优策略均衡；(4) 纳什均衡；(5) 非合作博弈的发展。

8. 生产要素市场及其价格的决定：(1) 引致需求；(2) 基尼系数；(3) 诺伦兹曲线；(4) 边际收益产量；(5) 欧拉定理

9. 一般均衡理论与福利经济学：(1) 一般均衡与局部均衡；(2) 经济效率的判断标准；(3) 帕累托最优和帕累托改进；(4) 生产可能性曲线；(5) 契约曲线；(6) 边际转换率。

10. 信息经济学：(1) 不完全信息和激励机制设计；(2) 信息不完全条件下经济生活中的一些特定的政策或制度安排说明它们与不完全信息之间的关系；(3) 败德行为与逆向选择；激励机制设计。

11. 外部性与公共产品：(1) 外部性的机理与解决思路、公共产品的供求问题以及相应的决策规则；(2) 外部性、产权与科斯定理等有关理论；分析公共产品最优数量的决定；(3) 外部性与非帕累托最优配置、资源配置效率的改进方法；(4) 非帕累托最优配置、公共产品和私人产品最优数量的决定。

(二) 宏观经济学部分

1. 宏观经济基本指标：(1) GDP 及其相关指标；(2) 价格水平及其衡量；(3) 失业及其衡量。

2. 国民收入的决定：收入-支出模型：(1) 两部门、三部门、四部门经济及相关理论；(2) 乘数原理。

3. 国民收入的决定：IS-LM 模型：(1) IS 曲线和产品市场均衡；(2) LM 曲线和货币市场均衡；(3) IS-LM 模型及应用。

4. 国民收入的决定：AD-AS 模型：(1) AD 曲线及其变动；(2) AS 曲线及其变动；(3) AD-AS 模型及应用。

5. 失业、通货膨胀和经济周期：(1) 失业及其影响，奥肯定律；(2) 通货膨胀的含义、类型、形成原因、影响；(3) 菲利普斯曲线，适应性预期，理性预期，通货紧缩；(4) 经济周期的含义、阶段、类型，各种经济周期理论的主要内容。

6. 开放条件下的宏观经济：(1) 国际收支与汇率；(2) 蒙代尔-弗莱明模型；(3) 固定汇率制下的政策效果；(4) 浮动汇率制下的政策效果。

7. 宏观经济政策：(1) 宏观经济政策的目标体系及选择；(2) 财政政策的工具和效应，自动稳定器和相机抉择的财政政策；(3) 货币政策的工具和效应，基础货币、货币乘数和货币供给；(4) 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的局限性与协调；(5) 供给管理政策。

8. 经济增长：(1) 经济增长的基本问题、决定因素和核算，经济增长和经济发展；(2) 新古典增长模型；(3) 促进经济增长的政策。

(三) 政治经济学部分

1. 政治经济学概述：(1) 政治经济学的由来和演变；(2)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3)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性质、任务和研究方法；(4)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创立和发展。

2. 商品：(1) 商品及其内在矛盾；(2) 商品价值量；(3) 对劳动价值论认识的深化。

3. 货币：(1) 货币的本质和职能；(2) 货币的形式；(3) 货币流通量及其规律。

4. 市场经济和价值规律：(1) 市场经济；(2) 价值规律；(3) 市场体系和市场秩序。

5.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及其演变：(1)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形成；(2) 资本主义所有制；(3)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演变。

6. 资本主义生产：(1) 货币转化为资本；(2) 剩余价值的生产；(3) 剩余价值生产的两种形式；(4) 资本主义工资；(5) 资本主义再生产和资本积累；(6) 资本主义生产的新变化。

7. 资本主义流通：(1) 资本的循环；(2) 资本的周转；(3) 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4) 资本主义流通的新变化。

8. 剩余价值的分配：(1) 平均利润与生产价格；(2) 商业利润、利息和地租；(3) 资本主义分配关系的新变化。

9.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和历史趋势：(1)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2) 资本主义的历史地位；(3) 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趋势。

三、考试形式

采取闭卷及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满分为 150 分分值比例为：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政治经济学各占三分之一。

806 经济学（宏、微观）

一、考试性质

经济学（宏、微观）是我校应用经济学所有专业统一命题、统一考试、统一阅卷的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的跨院自命题科目。

二、考试目标

该科目为选拔应用经济学的学术硕士研究生而设置，要求考生对西方经济学的基本概念、原理和思想具有较好的理解程度，并能够灵活运用所学宏微观经济学知识分析、解决实际应用问题。

三、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本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二) 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试卷由试题和答题纸组成，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

(三) 试卷的结构与题型

原则上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各占 50%，题型为名词解释、辨析与简答、作图与推导、计算、论述、材料分析等。

四、考试内容

(微观部分)

第一章 西方经济学概论

一、西方经济学说的历史与发展

二、西方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方法

第二章 需求与供给

一、需求、需求函数、需求定理

二、供给、供给函数、供给定理

三、均衡、均衡价格、供求曲线变动

四、内生变量、外生变量及其分析

五、弹性及影响因素

六、价格限制分析

七、蛛网模型

第三章 效用论

一、效用理论、消费者剩余及均衡分析

二、偏好、无差异曲线与边际替代率

三、预算线

四、消费者均衡分析

五、价格变化和收入变化对均衡影响

六、替代效应与收入效应

七、不确定性、期望效用与风险

第四章 生产论

- 一、厂商的概念及目标
- 二、生产函数及形式
- 三、一种可变要素生产函数
- 四、总产量、平均产量和边际产量含义与关系
- 五、边际报酬递减规律
- 六、短期生产三个阶段
- 七、两种可变要素的生产函数
- 八、等产量曲线
- 九、边际技术替代率
- 十、等成本线
- 十一、最优生产要素组合
- 十二、规模报酬

第五章 成本论

- 一、各种成本的概念、相互关系
- 二、各种短期成本曲线随产量变化的关系
- 三、各种短期成本曲线之间的相互关系
- 四、各种长期成本曲线随产量变化的关系
- 五、长期成本曲线与短期成本曲线的相互关系
- 六、规模经济、内在经济与内在不经济、外在经济与外在不经济的含义
- 七、最优产出率与最优规模

第六章 完全竞争市场

- 一、厂商与市场类型的含义与特征
- 二、完全竞争市场的条件
- 三、完全竞争市场的收益曲线
- 四、厂商实现短期均衡和长期均衡的条件
- 五、完全竞争市场厂商的短期供给曲线与长期供给曲线
- 六、生产者剩余

第七章 不完全竞争市场

- 一、垄断的特点和成因
- 二、垄断厂商的需求曲线与收益曲线
- 三、垄断厂商的短期均衡与长期均衡
- 四、垄断厂商的供给曲线与价格歧视
- 五、垄断竞争市场的条件
- 六、垄断竞争厂商的需求曲线与供给曲线
- 七、垄断竞争厂商的短期均衡与长期均衡
- 八、寡头垄断市场的概念与特征
- 九、古诺模型与斯威齐模型
- 十、博弈论初步知识

第八章 要素价格决定的需求方面

- 一、生产要素及其报酬
- 二、引致需求
- 三、完全竞争厂商与卖方垄断厂商使用生产要素的原则
- 四、完全竞争厂商与卖方垄断厂商对生产要素的需求曲线
- 五、厂商需求曲线与市场需求曲线
- 六、买方垄断情况下生产要素的价格与数量决定

第九章 要素价格决定的供给方面

- 一、要素供给、原则与无差异分析
- 二、劳动供给曲线、替代效应和收入效应、工资率决定
- 三、歧视经济学
- 四、土地供给曲线与地租决定
- 五、资本、资本供给与利息决定
- 六、欧拉定理
- 七、洛伦兹曲线与基尼系数
- 八、贫困分析

第十章 一般均衡论和福利经济学

- 一、一般均衡及实现过程
- 二、经济效率与判断标准
- 三、埃奇渥斯盒状图
- 四、交换、生产的帕累托最优条件
- 五、完全竞争与帕累托最优
- 六、社会福利函数、不可能性定理与均衡多样性
- 七、效率和公平

第十一章 市场失灵和微观经济政策

- 一、垄断与低效率
- 二、寻租理论
- 三、政府管制
- 四、外部影响与解决方法
- 五、科斯定理
- 六、排他性与竞争性
- 七、公共物品与公共资源
- 八、信息不完全和不对称
- 九、逆向选择与道德风险
- 十、委托代理问题

(宏观部分)

第十二章 国民收入核算

- 一、宏观经济学的概念、研究对象与特点
- 二、宏观经济学与微观经济学的区别和联系
- 三、凯恩斯宏观经济学的形成与发展
- 四、新古典宏观经济学和新凯恩斯主义经济学的基本理论
- 五、GDP、GNP、DPI 的概念
- 六、名义 GDP、实际 GDP、GDP 平减指数 (GDP deflator)
- 七、生产法与收入法核算 GDP
- 八、收入循环模型

第十三章 简单国民收入决定理论

- 一、均衡产出
- 二、消费函数
- 三、两部门与三部门中国民收入的决定
- 四、乘数理论

第十四章 产品市场和货币市场的一般均衡

- 一、投资的决定
- 二、利率的决定

- 三、IS-LM 分析
- 四、凯恩斯的国民收入决定理论
- 第十五章 宏观经济政策分析
 - 一、财政政策的影响和效果
 - 二、货币政策的影响和效果
 - 三、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配合
- 第十六章 宏观经济政策实践
 - 一、经济政策目标
 - 二、财政政策工具
 - 三、功能财政、赤字与公债
 - 四、充分就业与就业预算
 - 五、货币政策工具
 - 六、存款创造、基础货币与货币乘数
 - 七、西方的宏观经济政策实践
 - 八、证券一级市场与二级市场：
 - 九、期货与期权市场
 - 十、现值、投资收益与风险
- 第十七章 AS—AD 模型
 - 一、衰退与萧条
 - 二、AD 曲线
 - 三、AS 曲线
 - 四、AS—AD 模型对现实的解释
- 第十八章 失业和通货膨胀
 - 一、失业、周期性失业与自然失业率
 - 二、奥肯定律与牺牲率 sacrifice ratio
 - 三、最低工资与效率工资
 - 四、通货膨胀的概念、度量与分类
 - 五、通货膨胀的成因、影响与治理
 - 六、消费者价格指数 CPI 与生产者价格指数 PPI
 - 七、费雪效应 Fisher Effect
 - 八、菲利普斯曲线
- 第十九章 国际经济学
 - 一、比较优势理论与绝对优势理论
 - 二、Heckscher—Ohlin 理论
 - 三、金本位制
 - 四、布雷顿森林体系
 - 五、外汇市场干预
- 第二十章 国际经济学
 - 一、汇率、标价与汇率制度
 - 二、实际汇率与均衡汇率
 - 三、购买力平价理论
 - 四、国际收支平衡表
 - 五、开放经济下的财政与货币政策
- 第二十一章 经济增长与经济周期
 - 一、增长核算方程与新古典增长理论
 - 二、生产率的作用与决定因素

- 三、经济增长政策
- 四、收益递减(diminishing returns)
- 五、追赶效应(catch-up effect)
- 六、经济周期含义与特征
- 七、实际经济周期(RBC)理论

807 管理学

一、考试目标

管理学是管理学科各专业必开的一门学科基础课,它为各管理专业课程的学习提供基本的理论和方法指导。因此管理学课程的考查目标,是检验考生对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的掌握程度,考查考生在管理的基本理论的指导下分析问题、判断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能力。具体讲,通过考查要达到以下目标:

- 1、考生能够较全面地理解和掌握管理的基本理论和一般原理;
- 2、考生能较好地了解管理的新理论和新方法;
- 3、考生能较全面地掌握管理的定性和定量方法;
- 4、考生能将理论用于实践,联系实际分析问题;
- 5、考生能根据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方法进行案例分析,有较熟练的案例分析能力。

二、考试形式

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

三、考试内容

《管理学》考试科目主要包括两部分内容:

第一部分管理学基本原理,包括:管理导论(管理的产生、发展与对象;管理的性质、职能与方法、管理者和环境、管理学的发展中历史及特征);决策(决策及其分类、决策过程、决策的基本方法);计划(计划的特点、目的、种类、计划工作流程、目标管理与滚动计划法、计划的定量方法);组织(组织设计、管理组织形式、组织工作过程和组织文化);领导(领导的性质和作用、领导理论与风格、领导艺术与领导班子建设);激励与沟通(激励原理与激励理论、激励原则与激励方法、沟通概念与类别、有效沟通);控制(控制系统、控制的种类、控制程序与要点、控制的基本方法)。

第二部分为专业管理,包括:战略管理、研究与开发管理、营销管理、运作管理、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

808 法理学

一、考试要求

法理学是法学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法学专业知识的入学考试科目,要求考生对法理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和基本原理有较全面的了解,熟悉当代中国法治的理论和实践。

二、考试内容

(一)法理学导论

- 1、法学的研究对象、法学的性质、法学的研究方法、法学体系
- 2、法理学的研究对象、法理学的属性、法理学的体系
- 3、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发展历史、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立场

(二)法的价值论

- 1、法的价值的含义、法的价值属性
- 2、法的基本价值、法的秩序价值、法的正义价值、法的安全价值、法的自由价值、法的平等价值、法的效率价值
- 3、人权的含义和属性、人权的历史发展、人权的基本内容、中西方关于人权问题的争论、当代中国的人权理论和实践、法对人权的保护

4、法的价值冲突的表现、法的价值冲突的原因、法的价值冲突的解决

（三）法的本体论

1、法的定义、法的基本特征、法学主要流派的思想

2、法律原则、法律规则、法律概念、法的要素理论及其在法律实务中的适用。

3、法的渊源、法的分类

4、法的效力、法的效力范围、法的溯及力、法的效力冲突、法的作用和局限性

5、法律体系、法律部门的划分、当代中国的法律体系。

6、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法律关系的分类、法律关系的构成、法律关系的变化、法律事实、法律关系理论的意义。

7、权利与义务的含义、权利与义务的分类、权利与义务的关系、权利与权力、新型权利

8、法律责任的概念和特征、法律责任的基本理论、法律责任的本质、法律责任的构成、法律责任的种类、法律责任的承担方式、法律责任的竞合、法律责任的归结。

（四）法的运行论

1、立法的概念与特征、立法的分类、立法权、立法原则、立法权限、立法主体、立法程序、立法活动、立法技术、当代中国立法的基本状况。

2、执法的含义和特征、执法的基本原则、执法的方式、当代中国执法的基本状况。

3、司法的含义与特征、司法权、司法的基本理论、司法的基本原则、当代中国司法状况及司法体制。

4、守法的基本理论、守法的条件和实现、当代中国守法的基本状况。

5、法律监督的基本理论、当代中国的法律监督体系及其基本状况、监委监督与监察权的运行

6、法律方法的概念与范畴、法律解释的含义、当代中国法律解释的体制和基本状况、法律解释的原则、法律解释的种类、法律解释的方法、法律漏洞填补、法律论证。

（五）法与国家论

1、法的起源、法的发展的一般规律、法的历史类型、当代世界的主要法系、两大法系的演变、法的发展的基本形式、法律全球化的基本理论。

2、马克思主义国家观、国家与法的关系、法的本质的不同学说、国家与法的本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3、政党与法治的关系、中国共产党与法治的关系、党内法规的基本理论、党内法规在法治体系中的定位、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的关系。

4、公共政策的基本理论、公共政策的特征、当代中国的公共政策体系、党的政策与国家法律的关系、党的政策与法律的协调原则、法律与国家政策的关系。

5、法治理论、法治国家的基本内涵、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三者的关系、法治国家的权力构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互联网治理法治化。

（六）法与社会论

1、法律实效的概念、法律实效的类型、法律实效不足的表现形式、法律实效的影响因素、法律实效的基本理论及其应用。

2、社会规范的概念、社会规范的特征、社会规范的种类、法律与社会规范的关系、当代中国的规范体系。

3、法律文化的基本理论、法律文化的分类、法律文化的构成、法律文化的全球化与地方性。

4、法律与道德的关系、法律与科学技术发展的关系、科技前沿的法律问题、法律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

一、考试要求

依学校要求,法律史学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专业考试科目必须将中国法制史与外国法制史两门课程并合进行,称为“中外法制史”。其中中国法制史的考试,要求考生对中国法制史的主要发展线索有基本的了解,重点掌握在中国法制发展史上居于重要地位的朝代的法制状况。从横向内容上,重点掌握各时期的立法活动、法律形式、刑法、民法与司法制度。外国法制史的考试,要求考生掌握世界上代表性国家的法律制度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过程,代表性法律制度的基本内容、特点及其变迁。从横向内容上,掌握各主要国家不同发展阶段的主要部门法的基本内容与特点。此外,对世界代表性法律制度体系的文化传统、基本风格、制度模式、各自特点以及历史影响也应当有一定的宏观把握。

二、考试内容

(一) 中国法制史

1. 夏商西周的法律

夏商神权法思想。禹刑、汤刑;西周“敬天保民”、“明德慎罚”的法律观;周公制礼与吕侯制刑;宗法制度与分封制度;夏商周的主要刑罚体系;夏商周的刑法原则与政策;西周契约制度、亲属制度与继承制度;夏商的神判;商周的司法机构;狱、讼之别;两造到庭及诉讼费制度;五听制度;三刺之法;八辟制。

2. 春秋战国的法律

春秋时期的成文法公布及其意义;李悝变法;吴起变法;商鞅变法;《法经》。

3. 秦朝的法律

《云梦秦简》;秦朝的各种法律形式;皇帝制度与主要行政机构;主要的罪名与刑罚;主要刑法原则;司法机关与诉讼制度;监察制度。

4. 汉代的法律制度

汉初黄老法律思想向儒家法思想的转变;汉律六十篇;各种法律形式及其相互关系;三公九卿制度和察举制度;主要的罪名;文、景时期的刑制改革、刑罚体系及刑罚的执行;刑法原则;继承制度;两汉司法机关;《春秋》决狱、秋冬行刑、保辜和录囚制;汉代律学;汉代法律的儒家化。

5. 魏晋南北朝的法律制度

《新律》《泰始律》《北魏律》《北齐律》等代表性法典的主要特点与立法成就;八议制、准五服以制罪、存留养亲制、律注合编、名例律、重罪十条制;刑罚的发展变化;三省制与九品中正制;刑部雏形的形成、律博士;测罚、测立制;直诉制;死刑复奏制;魏晋律学;魏晋南北朝法律的进一步儒家化。

6. 隋朝的法律制度

《开皇律》的立法成就,包括在体例上的完善以及内容上对秦汉、魏晋南北朝以来主要刑法制度的综合继承;《开皇律》的历史地位。

7. 唐朝的法律制度

主要立法活动;法律形式及其相互关系;《唐律疏议》各篇目的主要内容;《唐律疏议·名例》的基本制度与刑法原则(包括五刑、十恶、官僚贵族在刑法适用的上特权等伦理性的刑法原则与制度以及各种技术性的刑法原则与制度);婚姻制度;《唐六典》;司法机构;死刑复奏制度、三司推事制度、回避制、出入人罪制;唐律的历史地位。

8. 宋朝的法律制度

《宋刑统》、编敕、条法事类、《贼盗重法》;法律形式;刑罚制度的变化;宋代民商法制的主要成就(典权、亲邻权、契约制、同居共财与承继制);二府三司制;司法机构;审判制度(鞫讞分司制、翻异别勘制);务限法;《洗冤集录》;法律考试;讼学与讼师。

9. 元朝的法律制度

《至元新格》《大元通制》《元典章》《至正条格》;刑法的主要特点;司法机构;代诉制

度；民事调解制度。

10. 明朝的法律制度

《大明律》《大明令》《明大诰》《问刑条例》《明会典》、教民榜文；法律形式：重其重罪，轻其轻罪；奸党罪；刑罚制度与刑法原则的发展变化；文字狱；司法机构；申明亭；各种会审制。

11. 清朝的法律制度

《大清律例》《清会典》条例、各部院则例、适用于少数民族的专门法规；清代刑法的主要特点；司法机构体系；秋审、九卿会审、朝审与其他会审制度。

12. 清末的法制变革

预备立宪活动；在刑法方面的修律活动；在民、商法方面的修律活动；在司法组织方面的改革；在诉讼法方面的修律活动；礼法之争；领事裁判权；会审公廨；监狱制度的改良。

13. 中华民国的法律制度

南京临时政府时期：《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中华民国临时约法》。

北京政府时期：《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天坛宪草”）《中华民国约法》《中国民国宪法》（“贿选宪法”）；法律渊源：“现行律民事有效部分”。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三民主义；“六法全书”；《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中华民国宪法草案》（“五·五宪草”）《中华民国宪法》（1947年）。

14. 新民主主义时期的法律制度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

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三三制；马锡五审判方式。

解放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宪法原则》《华北人民政府施政方针》《中国土地法大纲》。

（二）外国法制史

1. 古代东方法律

了解古代东方法（包括古代埃及、古代巴比伦、古代印度和古希伯来法）的产生和发展、基本内容、特点和历史地位；掌握楔形文字法、《乌尔纳姆法典》《汉穆拉比法典》《摩奴法典》和种姓制度的概念。

2. 古希腊法

了解古希腊法的形成、发展、基本特征与历史地位；掌握古希腊法、梭伦改革、贝壳放逐法的概念；理解并掌握雅典民主宪制的建立过程、特点及局限性。

3. 罗马法

了解并掌握罗马法的产生、发展与法的分类；掌握市民法、万民法、十二表法、国法大全等基本概念；理解并掌握罗马共和宪制的基本内容及影响；掌握罗马私法体系的构成及其具体内容；掌握罗马法复兴的背景、过程与影响；掌握罗马法传统的基本内涵和罗马法的历史地位。

4. 日耳曼法

了解日耳曼法的形成与发展过程、特点及历史地位；掌握日耳曼法、蛮族法典、撒利克法典的概念。

5. 教会法

了解教会法的产生、发展与教会法基本渊源；掌握教会法基本制度；掌握教会法的历史地位及教会法传统对西方法制文明的影响。

6. 伊斯兰法

了解伊斯兰法的产生与发展；掌握伊斯兰法的基本渊源；理解并掌握瓦克夫、卡迪司法等伊斯兰法所特有的制度；了解伊斯兰法现代化进程。

7. 中世纪城市法和商法

了解城市法的形成、发展、渊源与基本内容；了解中世纪商法和海商法的形成、发展过程；理解中世纪城市法、商法和海商法与近代资本主义法律的关系。

8. 英国法

了解英国法的形成与发展过程，掌握普通法与衡平法的概念、特征和基本原则、制度；理解并掌握英国宪法的渊源、特点与基本原则；了解英国部门法的发展及基本内容，重点掌握地产制、用益制、信托制、对价制度等特色内容；掌握英国的基本司法制度；掌握普通法系的形成与主要特点；了解普通法传统及其影响。

9. 美国法

了解美国法的形成与发展过程，掌握其与英国法的联系与区别，认识并理解其历史地位；理解并掌握美国宪法的制定、美国宪法的修改与完善方式、美国宪法的基本内容和原则及其影响；了解美国部门法的基本制度和特色内容；掌握美国的司法制度。

10. 法国法

了解法国法的形成与发展过程，掌握《拿破仑法典》颁布以来民法法系的形成、发展和特点；了解法国历史上的各部宪法及主要特征；掌握法国行政法的形成过程及主要特点；了解法国民商法等部门法的基本内容，重点掌握法国民法典；认识并理解法国法的历史地位。

11. 德国法

了解德国法的历史发展；了解并掌握德国历史上几部宪法的基本内容和特点；了解德国行政法的基本原则与特点；了解德国民商法等部门法的基本内容，重点掌握德国民法典及其理论基础；了解德国法院系统的特点；认识并理解德国法的历史地位。

12. 日本法

了解日本法的形成与发展过程，认识并理解法律移植在其中所起的作用；了解日本法的基本内容；认识并理解日本法的历史地位。

810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一、考试要求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是对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专业知识进行综合测试的入学考试科目。要求考生对宪法学和行政法学的基本概念、知识和原理有较全面、深入的了解，熟悉相关法律规定及司法解释，并能对具体的案、事例进行专业性的判断与分析。

二、考试内容

（一）宪法学（75分）

1、宪法基本理论

熟悉和掌握宪法的内涵、表现形式、精神实质，了解宪法秩序理论；理解和掌握宪法基本原则蕴含的原理以及这些原理外化的制度在我国宪法中的表现形式；了解制宪权理论的基本内容和宪法制定的主体、程序，对我国宪法制定涉及到的一般问题能够理解和评价；掌握宪法解释、宪法修改、宪法全面实施、合宪性审查和宪法监督中的有关原理和方法，了解我国宪法解释、宪法修改、宪法监督的发展及其面临的问题，能够有针对性地展开分析。

2、宪法制度

熟悉和掌握国家权力的来源、归属、分配方面的制度，对政体、政权组织形式、国家结构形式的内涵、表现形式能够准确理解；对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选举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特别行政区制度、政治协商制度、多党合作的政党制度等能够进行全面分析，深刻理解其构成要素、运行原理和现实运行状况；对健全保障宪法全面实施制度体系能够进行全面分析；了解宪法的权力配置原理，熟悉和掌握我国国家机构的组成，在了解各种国家机关的组织、职权、领导体制的基础上，能够准确分析它们之间的关系，理解其遵循的原则与其它国家的不同。认识经济制度、文化制度、社会制度、生态文明制度与宪法之间的关系，了解我国宪法规定的经济制度、文化制度、社会制度、生态文明制度的基本内容。

3、基本权利

熟悉和掌握基本权利的特征、类型和发展演变过程，能准确区分人权和基本权利的联系和区别，理解和掌握宪法未列举权利；理解各项基本权利的内涵、构成要素，掌握基本权利

保障的有关原理与宪法规定；了解我国宪法规定的基本权利内容，掌握其规范含义及实践中面临的问题，了解如何从基本权利的宪法规范来回应实践问题；对我国宪法基本权利的发展演变过程及其背景有比较全面的了解，能够就其面临的问题和如何发展展开分析；认识基本权利保障对法治国家建设的重要意义，了解我国基本权利保障的相关制度及发展趋势。

（二）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75分）

1、行政法基础理论：熟悉和掌握公共行政概念、特点及其种类，行政法的概念、特征与性质，对行政法理论基础的探讨有所认识；了解行政法的历史及其发展趋势，熟悉和掌握行政法的基本功能，能对国内外相关观点进行充分的阐释；对行政法基本原则能全面认识并进行较为深入的分析；能理解行政法的渊源，并能对行政法渊源中表现出来的特殊现象进行分析；熟悉和掌握行政法律关系的概念、种类、特点、构成要素以及行政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能对行政法律关系各方主体，包括行政主体、行政相对人、行政公务人员和监督主体的法律地位进行准确的分析，特别要掌握行政相对人权利的内容。

2、行政组织法：熟悉和掌握行政主体的概念、特征及其与相似概念的区别；能对作为行政主体的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授权组织的性质、种类和地位进行辨析，掌握受委托组织与被授权组织的异同；了解和掌握公务员法律制度，对公务员的权利义务、职权职责以及相关的问责制度有全面的了解，对行政机关公务员的不同身份及其认定标准有所了解。

3、行政行为法：熟悉和理解行政行为的概念、特征和分类，理解行政行为的成立要件、合法要件和生效要件，掌握行政行为的效力内容、生效和失效的各种情形、以及行政行为瑕疵的种类及其对行政行为效力的影响；理解与掌握行政立法、行政规划、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给付、行政奖励、行政处罚、行政征收、行政征用、行政强制、行政裁决等主要行政行为的概念、特点、原则、功能、程序和基本制度，对行政合同、行政指导、行政事实行为和行政调解等新型行为的概念、特点以及发生与发展能作出针对性的分析。

4、行政程序法：熟悉和掌握行政程序的概念、特点、价值与功能，以及行政程序的基本原则和主要制度，熟悉和掌握行政程序的基础性制度与具体制度的基本涵义与运用规则。了解行政程序法的概念、作用、发展概况以及立法的目标模式与法体模式。

5、行政复议法：熟悉和掌握行政复议的概念、特点、性质和原则，并能将其与相近的行政信访、行政诉讼进行比较分析；对行政复议受案范围、管辖、参加人、审理程序和复议决定的种类和适用条件等有准确的把握并能熟练的运用；了解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和行政复议法修改。

6、行政诉讼法：熟悉和掌握行政诉讼的概念、性质和特点，了解行政诉讼法的立法宗旨和基本原则；对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管辖、当事人、证据、审理程序、法律适用、行政裁判、执行等具体制度与规则有充分的理解并能实际运用；对涉外行政诉讼以及行政诉讼与其他诉讼的关系有所了解。

7、行政赔偿制度：熟悉和掌握行政赔偿的概念、特征及其与行政补偿、行政追偿和司法赔偿的异同；熟悉和掌握行政赔偿的归责原则、构成要件等基本理论问题；对行政赔偿的范围、请求人、赔偿义务机关、行政赔偿诉讼、行政赔偿的方式和计算标准等具体制度有充分的了解，并能对典型案例作出较为准确的判断与分析。

811 民法学

一、考试要求

《民法学》是民商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专业课。要求考生对民法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有较全面的掌握，并能较熟练地运用民法的基本知识和理论研究和分析现实问题。

二、考试内容

（一）中国民法典的制定与实施

民法法典化的理论与中国民法典制定与实施中的有关问题。

（二）民法概述

- 1、民法的调整对象；
- 2、民法的基本原则；
- 3、民事法律关系。

（三）民事主体

- 1、自然人的主体地位、主体能力及自然人制度的相关理论；
- 2、法人的主体资格及法人制度的相关理论；
- 3、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的相关理论；
- 4、非法人组织的相关理论。

（四）民事客体、民事权利和民事责任理论

- 1、民事客体的概念及要素；
- 2、民事权利的概念及类型；
- 3、民事责任的概念及类型。

（五）民事法律行为

- 1、意思表示理论；
- 2、民事法律行为的规则与理论；
- 3、代理制度。

（六）时效

- 1、时效的一般理论；
- 2、诉讼时效基本规则与理论；
- 3、除斥期间。

（七）物权

- 1、物权的基本理论；
- 2、所有权制度；
- 3、用益物权；
- 4、担保物权；
- 5、占有。

（八）债

- 1、债的概念、种类、发生根据；
- 2、债的履行原则和规则；
- 3、债的保全和担保；
- 4、债的变更、移转和消灭。

（九）合同

- 1、合同的概念和分类；
- 2、合同的订立；
- 3、合同的履行；
- 4、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 5、合同责任；
- 6、各种具体的合同。

（十）侵权责任

- 1、侵权责任的特征；
- 2、侵权责任法的地位；
- 3、一般侵权责任；
- 4、特殊侵权责任；
- 5、侵权责任的承担方式。

（十一）不当得利

不当得利的概念、特征、构成和法律效果。

(十二) 无因管理

无因管理的概念、特征、成立要件和法律效果。

(十三) 人格权

1、人格权的概念与特征

2、人格权的主要类型

3、人格权的民法保护

(十四) 婚姻家庭制度

1、结婚、离婚条件；

2、夫妻财产制度。

(十五) 继承

1、继承的概念、特征；

2、继承权的接受、放弃、丧失制度；

3、法定继承；

4、遗嘱继承；

5、遗产的分配。

812 诉讼法学

一、考试要求

《诉讼法学》是对诉讼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专业知识和理论水平进行综合测试的入学考试科目。考查的目标：第一，考生对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的基本概念、基础知识、基本原理以及诉讼制度与程序的构造理解和掌握的情况；第二，考生运用诉讼法学原理分析和解决有关实际问题的能力；第三，考生是否具备进一步深造的专业素质和培养潜力。

二、考查内容

(一) 刑事诉讼法学

绪论

1、了解刑事诉讼与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的制定目的与任务、刑事诉讼法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

2、了解中国刑事诉讼法的历史发展过程、我国刑事诉讼法历次修改的重点与难点。

马克思主义刑事诉讼观

1、掌握刑事程序法与刑事实体法的关系,掌握刑事程序法与宪法的关系。

2、掌握刑事诉讼中的人权司法保障。

3、掌握刑事审判权、检察权依法独立行使。

4、掌握刑事司法的民众参与。

5、掌握刑事诉讼的程序公正要求。

刑事诉讼构造与刑事诉讼主体

1、了解刑事诉讼构造、刑事诉讼模式、刑事正当程序。

2、刑事诉讼中的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侦查机关、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

刑事诉讼基本原则

1、理解刑事诉讼基本原则的涵义。

2、掌握我国刑事诉讼基本原则体系、了解我国刑事诉讼基本原则的立法动向。

3、理解现代刑事诉讼基本原则体系。

刑事诉讼基本制度

1、理解刑事诉讼管辖制度和回避制度的基本内容。

2、掌握辩护制度的内容体系与时代发展趋势,理解刑事代理制度的内涵。

3、理解刑事强制措施的基本理论,掌握我国刑事强制措施体系及其发展完善。

- 4、理解刑事附带民事诉讼的内涵和当事人范围，掌握刑事附带民事诉讼的基本程序。
- 5、了解刑事诉讼法有关期间、送达、中止与终止的基本规定。

刑事诉讼证据制度

- 1、理解刑事证据的概念与意义、理论基础、证据裁判原则。
- 2、掌握刑事证据的种类与分类。
- 3、理解刑事诉讼证明的概念和证明对象、证明标准、证明责任、证明程序的基本内容。
- 4、熟悉刑事诉讼证据规则的基本内容和立法动向。

审前程序

- 1、理解立案的概念和功能、立案的条件和程序。
- 2、理解侦查基本理论、侦查行为、侦查终结，人民检察院对直接受理案件的侦查、补充侦查，了解侦查制度的立法完善。
- 3、理解侦查制约理论，掌握侦查监督程序。
- 4、掌握审查起诉的概念与特点、理解审查起诉的程序。
- 5、掌握提起公诉的程序，理解公诉基本理论，了解我国公诉制度的立法完善。
- 6、掌握不起诉的程序，了解我国不起诉制度的立法完善。

刑事诉讼审判程序

- 1、掌握公诉案件第一审程序、自诉案件第一审程序。
- 2、理解刑事案件繁简分流体系，掌握认罪认罚案件审理程序。
- 3、了解刑事判决、裁定和决定。
- 4、理解审级制度，掌握第二审程序。
- 5、掌握死刑复核程序。
- 6、掌握审判监督程序。

刑事诉讼执行程序

- 1、掌握执行的概念、特点和依据、了解各种判决、裁定的执行程序。
- 2、理解执行变更和执行监督的基本内容。

刑事诉讼特别程序

- 1、理解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
- 2、理解刑事和解程序的基本条件。
- 3、理解缺席审判程序。
- 4、理解违法所得没收程序。
- 5、掌握强制医疗程序。

（二）民事诉讼法学

1、民事纠纷及其解决机制

民事纠纷及其特征、民事纠纷解决机制以及各自的特点、民事诉讼在纠纷解决机制中的地位。民事诉讼法与相邻法律部门的关系。

2、民事诉讼基本原理

民事诉讼目的诸学说、与相关理论的关系；民事诉讼价值，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的关系；民事诉讼模式，种类、特征、我国民事诉讼模式的完善；民事诉讼法律关系及其要素；诉权论、诉的含义、要素、种类、反诉；既判力及其作用、既判力的范围。

3、民事诉讼法总则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民事审判的基本制度、主管与管辖、诉讼当事人、诉讼代理人、保全和先予执行、期间、送达、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诉讼费用。

4、证据与证明

民事诉讼证据的概念、特征、种类，证据的调查和保全。民事诉讼中的证明对象、证明责任、证明标准、证明过程与程序、证据的审核认定。

5、民事诉讼程序

普通程序、公益诉讼与第三人撤销之诉、简易程序与小额诉讼程序、二审程序、审判监督程序等程序的涵义、特征、适用范围，各程序的原理、构造及其运用。掌握涉外民事诉讼程序的特别规定。

6、非讼程序

特别程序的基本原理、适用范围、特殊规则；督促程序的涵义、适用范围、特点、程序的基本构造及运用；公示催告程序的涵义、适用范围、性质与特点、程序的基本原理及运用。

7、执行程序

执行程序的概念、原则。执行程序的一般规定：执行根据、执行主体与客体、执行管辖、执行异议、执行担保与执行承担、委托执行与协助执行、执行和解与执行回转。执行程序的开始、中止和终结。执行措施，包括：对动产的执行措施、对不动产的执行措施、对行为的执行措施、特殊的执行措施和制度。

813 经济法

一、 考试要求

《经济法》是对经济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的专业测试的入学考试。内容包括经济法与商法两大部分。要求所有考生对经济法、商法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基本原理要有较为全面的了解，同时考生应熟悉相关的法律规定及司法解释，并具有一定的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案例的能力。

二、 考试内容

（一）经济法学（80分）

1、经济法总论

- （1）掌握经济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经济法的词源、经济法的特征等基本知识；
- （2）了解经济法的地位、经济法的基本原则、经济法的主体、经济法律关系、经济法的体系等基本知识；
- （3）掌握经济法的法经济学分析的一般理论，了解经济法与经济的基本关系。

2、反垄断法

- （1）了解反垄断法的目的、反垄断法的基本内容、自然垄断与政府管制，行政垄断及其规制等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
- （2）了解我国反垄断法的基本内容构造、我国反垄断法的特点。

3、反不正当竞争法

- （1）了解反不正当竞争法的目的、原则等基本理论；
- （2）了解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基本内容构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类型及其法律规制。

4、财税法

- （1）财政法：掌握财政法的概念、基本原则；财政收支划分法的概念、基本原则和内容；财政转移支付法的基本内容；能运用上述原理分析现实问题；
- （2）预算法：掌握预算法的基本概念、特征、原则、功能、预算程序的基本内容，了解中国预算法改革的方向；
- （3）税法
 - ①税法的基本原理：掌握税法的概念、特征、税法构成要素、基本原则、纳税人权利；
 - ②税收征管法：掌握税款征收的一般和特殊规则、税务违法责任法律制度，了解税务管理与税务检查等相关规则；
 - ③税收实体法：熟悉流转税法、所得税法和财产税法等相关税种法的制度。

（二）商法学（70分）

1、商法总论

- （1）商法概述：了解商法的概念、特征与调整对象；掌握商法的地位与基本原则；

(2) 商人与商行为：商人的概念、特征、商人的资格与构成要件；商行为的概念、特征与分类；商行为的构成要件；商事代理行为。

(3) 商事登记：商事登记的概念、特征与类型；商事登记主管机关；商事登记制度的主要内容与程序。

2、公司法

(1) 公司法概述：了解公司的概念、特征与分类；熟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与义务；掌握公司的设立制度、资本制度、公司的权利能力、行为能力与责任能力、公司负责人制度、公司解散与清算制度、公司登记制度、公司会议制度等公司法基本原则与基本制度。

(2) 有限责任公司：掌握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条件和组织机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权利与义务；股东失权制度、股权转让制度等重要制度。

(3) 股份有限公司：掌握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条件、设立方式、设立程序与设立责任；掌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权利与义务；掌握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方式、出资责任、资本的变更；掌握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结构；掌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制度及上市公司的特别规定等重要制度。

(4) 国家出资公司及其特别规定。

3、票据法

(1) 熟悉票据的特征及票据的功能，熟悉票据关系、非票据关系以及基础关系等基本理论。

(2) 掌握票据权利制度、票据行为制度、票据抗辩、利益返还请求权等票据法基本原理和基本制度。

4、保险法

(1) 保险法概述：保险的定义、分类，保险与危险的关系、可保危险、道德危险，保险与相似概念的比较，保险法的概念与地位，保险法的结构，保险法的现代趋势。

(2) 保险合同的一般原理：保险合同的概念与性质，保险合同的特征，保险合同的分类，保险合同的当事人、关系人、辅助人，保险合同的形式，保险合同的成立与生效，保险利益，告知义务，防灾防损，危险增加时的通知，施救，保险格式条款的规制，保险的索赔与理赔。

(3) 财产保险合同：保险损失补偿原则概述，实际损失的计算与赔付规则——不定值、定值与重置成本，单一保险中的损失补偿——足额、不足额与超额保险，多数保险中的损失补偿之一——重复保险，多数保险中的损失补偿之二——保险竞合，多数债务人时的损失补偿——保险代位。

(4) 人身保险合同：人身保险合同的概念、特征、分类，人身保险中被保险人的同意权及其行使，保险金受益人及其权益，人身保险合同的常见条款，死亡保险的特殊规制。

814 环境资源法学

一、考试要求

《环境资源法学》是环境与资源保护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专业课。要求考生对环境法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有较全面的掌握。并能较熟练地运用环境法的基本知识和理论研究和分析现实问题。

二、考试内容

(一) 环境资源与环境问题

- 1、环境资源的不同理解、环境资源的概念、环境资源的分类。
- 2、环境问题的概念和种类、环境问题的产生与发展。

(二) 环境资源法概述

- 1、环境资源法的概念、环境资源法的调整对象、环境资源法的特征。

2、环境资源法律关系及其构成；环境资源法律关系主体的概念、分类及其特征；环境资源法律关系内容的概念；不同主体权利和义务的内容；环境资源法律关系内容的特征；环境资源法律关系客体的概念和特征。

3、环境资源法的地位；环境资源法的效力体系。

4、环境资源保护基本法的概念；环境资源保护基本法的地位；中国环境保护基本法的产生和发展；环境保护法的体系结构；环境资源保护基本法的完善。

（三）环境资源法的价值定位

1、环境资源法价值观的含义；不同的环境资源法价值观的基本内容；环境资源法的价值目标。

2、环境资源法目的的概念；环境法目的的立法实践；中国环境法目的的缺陷；可持续发展作为环境法目的的必要性；可持续发展的概念及其本质内涵；

3、环境法各基本原则的概念、内容及其贯彻。

（四）环境权的理论及其实践

1、环境权的提出及其承认；环境权的基本属性、环境权的独立性、环境权含义的分解组合、环境权的逻辑层次；公民环境权的概念及其内容。

2、环境权在不同法律部门中的表现形式。

（五）环境资源综合法律制度

1、源头控制制度方面，包括环境统计制度、规划、计划制度、环境信息公开制度、环境监测制度、环境标准制度、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清洁生产制度等的概念、内容、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2、过程控制制度方面，包括“三同时”制度、许可证制度、环境标志制度、综合开发利用制度等的概念、内容、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3、政府监管制度方面，包括管理体制、机制，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度和考核评价制度，环保约谈、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等制度的概念、内容、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六）自然资源保护法律制度

1、自然资源权属制度的概念；自然资源所有权的概念、取得、变更和灭失；自然资源使用权的概念、取得、变更、消灭和终止；自然资源的其他权益。

2、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3、自然资源开发禁限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4、进出口管制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5、自然资源补救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6、生态补偿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七）污染控制制度

1、污染控制法及其制度体系。

2、污染物排放税费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3、现场检查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具体贯彻、评价。

4、防止污染转嫁、转移制度的概念、污染转嫁转移产生的法律原因、内容、具体贯彻、相关法律规定、评价。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评价。

6、激励性制度，如排污权交易、环境责任保险、污染第三方治理、绿色金融等制度的概念、内容、相关法律规定、评价。

（八）环境资源责任制度

1、环境资源民事责任的概念、归责原则、构成要件、种类、承担方式等。

2、环境资源行政责任的概念、分类。

3、环境资源刑事责任的概念、危害环境资源犯罪的特点、构成及其适用、环境刑事责任的立法类型、中国的环境资源犯罪立法的基本内容。

4、环境资源责任的新发展及其在法律、司法解释中的规定。

(九) 环境资源纠纷解决制度

1、环境资源民事诉讼的概念、特征、分类、基本规定、评价。

2、环境资源行政诉讼的概念、特征、分类、基本规定、评价。

3、环境资源刑事诉讼的概念、特征、分类、基本规定、评价。

4、环境公益诉讼的概念、特征、分类、基本规定、评价。

5、生态损害赔偿诉讼的概念、特征、基本规定、评价。

6、环境司法改革的最新理论进展和法律规定。

(十) 自然保护法

1、自然保护法的概念、性质、特征、体系。

2、环境要素保护法，土地保护法、水保护法、水土保持法、防沙治沙法、森林保护法、草原保护法、渔业资源保护法、矿产资源保护法等的立法指导思想、发展、内容及其评价。

3、生物多样性的概念及其立法、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義；野生动物保护法的立法概况、法律制度、评价；野生植物保护法的立法概况、法律制度、评价。

4、特殊区域的概念及其保护意义；特殊区域保护法的概念和特征；自然保护区及其保护的立法、自然保护区法律制度；风景名胜区及其保护立法、风景名胜区保护法律制度；以国家公园为主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及其法律规定；文物古迹的概念及其立法、文物古迹保护的法律规定、海岛环境保护、湿地环境保护。

5、气候变化应对以及碳达峰、碳中和等方面的立法及法律制度。

6、近5年制定、修订的相关立法。

(十一) 污染防治法

1、环境污染防治法的概念和特征。

2、大气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海洋污染防治法等环境介质污染防治的立法状况、基本制度、评价。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放射性物质、危险化学品等有毒有害物质的立法状况、基本制度、评价。

4、噪声污染防治法、电磁辐射、光污染等能量污染防治的立法状况、基本制度、评价。

815 国际法

一、考试要求

《国际法》是对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专业硕士研究生进行专业知识测试的入学考试科目。该考试要求考生对国际公法的基础理论和国际法各专业方向的专门知识有较完整、深入的掌握，并能运用国际法的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

二、考试内容

考试内容由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三部分组成，每部分各考50分，共计150分。

(一) 国际公法（分值为50分）

1、导论-基本理论问题

(1) 国际法的概念、特征、效力、历史发展；(2) 国际法的渊源（包括国际法基本原则）；(3) 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

2、主体制度

(1) 国家；(2) 国际组织；(3) 国际法上的个人。

3、国际法律责任

4、国际条约法律制度

5、国际争端法律制度

（二）国际私法（分值为 50 分）

1、国际私法总论（含国际私法的对象与方法、国际私法的范围、国际私法的渊源、国际私法的性质、国际私法的基本原则、国际私法的历史、冲突规范、系属公式、准据法的确定）

2、法律适用中的普遍性问题（含识别、实质问题与程序问题、反致、法律规避、强制性规定、外国法的查明、公共秩序保留）

3、物权的法律适用（物之所在地法原则的概念、理论依据、适用范围及其例外）

4、合同之债的法律适用（合同法律适用的统一论与分割论、意思自治原则、客观标志原则、最密切联系原则与特征履行说、合同自体法、我国关于合同法律适用的规定）

5、一般侵权行为的法律适用（侵权法律适用的传统方法、侵权法律适用的现代方法）

（三）国际经济法（分值为 50 分）

1、基础理论（包括国际经济法的概念与特征、国际经济法的主体、国际经济法的渊源、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与相邻部门法的关系、历史沿革与发展等）

2、国际贸易法（包括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法律制度；国际货物运输和保险法律制度；国际贸易支付规则，包括汇付、托收、信用证、国际保理等相关制度；国际贸易管理法律制度，包括关税措施、非关税措施、贸易救济措施、服务贸易总协定的适用范围、一般规则与具体义务；国际贸易争议解决法律制度等）

3、国际投资法（国际投资法的相关概念、国际投资的法律形式、国际投资条约规则、外商投资法律制度、国际投资保险制度、国际投资争议解决法律制度等）

816 刑法学

一、考试目标

重点考查学生对刑法学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罪名的掌握情况，以及综合运用刑法学知识分析、解决刑法案例的实践能力。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

三、考试范围

（1）熟练掌握和理解刑法的性质、渊源、体系及解释、掌握基本原则和效力范围基本理论和制度。

（2）全面而深入地掌握犯罪构成以及正当防卫、紧急避险、犯罪未完成形态、共同犯罪及一罪数罪理论与制度。能熟练运用这些理论分析解决司法实践中出现的较为疑难、复杂的案件。

（3）正确理解刑罚的基本理论、制度，了解我国刑法所确立的刑罚体系及种类，对于一些敏感刑种，如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等应有客观和理性的评价。理解和掌握我国刑法所规定的所有的量刑制度和行刑制度，并了解这些刑罚制度在司法实践中的运用过程及存在的问题。

（4）系统掌握我国刑法分则的基本概念与基本理论。

（5）了解我国刑法分则的体系及建立依据。准确把握常见罪、重点罪与易混罪的主要特征、罪与非罪的界限、此罪与彼罪的界限。

（6）运用刑法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案件的能力。

817 侦查学

一、考试目标

重点考查学生对侦查学一般原理的理解,对侦查方法、侦查措施和侦查技术的掌握程度。要求考生具备运用侦查学的基本理论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考试形式

考试方式:闭卷笔试

三、考查内容

(一)考查学生是否理解侦查学的一般原理

主要包括:侦查学的概念,侦查学的研究对象、学科性质、学科体系,侦查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侦查学的研究方法,侦查学基础理论,侦查的概念、性质与原则,侦查主体,侦查的价值,侦查的哲学、法学、行为科学基础,侦查简史,外国侦查制度,刑事案件的构成,刑事案件侦查的一般方法等。

(二)考查学生对侦查方法、侦查措施和侦查技术掌握的熟练程度以及运用上述知识和技能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主要包括:侦查方法,侦查途径,侦查策略,侦查技术,侦查措施,以及各类刑事案件的侦查方法。

818 治安学

一、考查目标

认识治安学的基本概念和基本范畴,了解治安学与相关学科的关系,明确治安管理的任务和原则、治安管理手段以及治安管控措施,综合理解、论证社会治安理念、制度、战略、模式,描述和阐释治安勤务、各类治安行政管理、治安灾害事故查处、治安案件查处以及群体治安事件的预防与处置的原理和内容。

二、考试形式

考试形式:闭卷笔试。

三、考查内容

(一)考查学生对治安学基本理论的理解和认识

主要包括:治安学基本问题,治安理念确认及应用,治安主体选择及结构,治安客体结构,治安制度,治安战略确立及运行,治安模式研判及创新,治安方法结构及范式,治安资源匹配及评估,治安职权。

(二)考查学生对治安管理的基本原理、方法和手段掌握的熟练程度,以及运用上述知识和技能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主要包括:治安勤务,公安人口管理,公共秩序管理,特种行业管理,危险物品管理,治安灾害事故查处,治安案件查处,群体治安事件的预防与处置。

四、试卷结构

本科目试卷采用名词解释、简答、论述等题型,考查应试者理解、掌握治安学知识体系中的基本概念,治安管理应用理论知识,以及治安学基础理论或原理的程度和水平。

821 综合知识

一、考试目标

《综合知识》考试是为招收新闻学、传播学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试考生是否具备攻读新闻学、传播学硕士学位所必须具备的文学基本知识,阅读、分析与写作能力以及经济学或法学的基本知识与理论。考试目标要求考生:

1、具备较好的语文素养,包括对中国文学典籍的了解、文言文的阅读能力,文学基本

知识，欣赏与写作能力。

2、掌握经济学或法学的基本概念与基本理论。

二、考试形式及考试结构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二) 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 试卷内容与结构

1、大学语文：90 分

含名词解释、古文阅读、简答题、写作题

2、经济学基础或法学基础：60 分

含名词解释和简答题

三、考试内容

(一) 大学语文

1、中国文学典籍常识

2、重要的文学史现象

3、中国文学史上的重要流派

4、古文阅读与翻译

5、经典作品欣赏与分析

6、写作

(二) 经济学基础

1、经济学的定义与基本原理

2、供给、需求与市场均衡

(1) 价格如何配置资源

(2) 供求弹性及其应用

3、消费者选择与生产者选择

4、市场结构与定价

(1) 垄断和价格歧视

(2) 寡头

(3) 垄断竞争

5、市场与福利

(1) 市场结构与效率

(2) 市场效率与市场失灵

6、外部性与公共政策

(1) 外部性与市场效率

(2) 效率改进与公共政策

(3) 公共产品

7、劳动力市场经济学

(1) 生产要素市场

(2) 收入不平等与贫困

(3) 劳动力市场问题

8、国民收入决定

(1) 国民收入的衡量

(2) 国民收入的决定

(3) 总需求—总供给模型

9、经济增长与波动

- (1) 经济增长
- (2) 经济周期
- 10、失业与通货膨胀
 - (1) 失业的基本原理
 - (2) 通货膨胀的基本原理
 - (3) 通货膨胀、通货紧缩与失业
- 11、货币制度与金融体系
 - (1) 货币与货币制度
 - (2) 储蓄、投资与金融组织
- 12、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及其相互配合
- 13、开放条件下的宏观经济
 - (1) 贸易理论与贸易政策
 - (2) 要素的国际流动
 - (3) 汇率与汇率制度
- 14、新制度经济学
 - (1) 交易费用理论
 - (2) 产权理论
 - (三) 法学基础
- 1、法学基本理论
 - (1) 法学的性质、体系与历史
 - (2) 法的概念与体系
 - (3) 法的起源与发展
 - (4) 法的作用与法治
 - (5) 法的制定与实施
 - (6) 法律关系
 - (7) 法与民主、人权
- 2、宪法
 - (1) 宪法的基本理论
 - (2) 国家的性质和经济制度
 - (3) 国家政权组织形式和国家结构形式
 - (4) 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 (5) 中央国家机关
- 3、刑法
 - (1) 我国刑法的概念、基本原则与效力范围
 - (2) 犯罪
 - (3) 刑罚
 - (4) 刑法分则的基本内容
- 4、民法
 - (1) 民法概述
 - (2) 物权法
 - (3) 合同法
 - (4) 知识产权法
 - (5) 人身权法
 - (6) 婚姻家庭法
 - (7) 继承法
 - (8) 民事责任

5、经济法

- (1) 经济法概述
- (2) 宏观调控法律制度
- (3) 市场规制法律制度

6、行政法

- (1) 行政法概述
- (2) 行政法律关系主体
- (3) 行政行为
- (4) 行政程序
- (5) 行政复议

823 管理学（二）

一、考试目标

考查考生对管理学基本理论、基本方法的掌握程度与运用能力。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题型结构为四种形式：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

三、考试内容

(1) 工作场所中的管理者；(2) 决策；(3) 管理外部环境和组织文化；(4) 全球环境下的管理；(5) 管理多样性；(6) 管理社会责任和道德；(7) 管理变革和创新；(8) 计划工作活动；(9) 战略管理；(10) 基本的组织结构设计；(11) 适应性组织结构设计；(12) 人力资源管理；(13) 塑造和管理团队；(14) 沟通管理；(15) 理解和管理个体行为；(16) 激励员工；(17) 成为有效领导者；(18) 监督和控制。

824 农林经济管理综合

一、考试目标

《农林经济管理综合》考试是为招收攻读农业经济与林业经济管理类的硕士学位研究生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通过该科目的考试测试考生是否具有攻读农业经济或林业经济管理类学位所必需的基本素质、理论基础和培养潜能。要求考生比较全面地掌握农业经济管理与林业经济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方法；运用农业经济理论与林业经济理论分析中国“三农”与林业的重大现实问题。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试卷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180分钟）。题型结构为四种形式：名词解释（20分）、简答题（40分）、论述题（60分）、分析题（30分）。

三、考试范围

（一）农业经济管理部分

- 1、中央历年涉及农业的1号文件，以近三年为主。
- 2、农业基本经营制度问题。
- 3、农业产业化经营问题。
- 4、农业信息化问题。
- 5、农业技术扩散问题。
- 6、农业生产结构调整问题。
- 7、农产品市场建设问题。
- 8、农产品供需匹配问题。
- 9、农业支持与保护问题。
- 10、农业国际化问题。
- 11、农业可持续发展问题。

- 12、农业企业经营管理问题。
- 13、农业组织化问题。
- 14、农村贫困问题。
- 15、乡村振兴战略

(二) 林业经济管理部分

- 1、林业生产要素(林地资源、劳动力资源、林业资金、林业科学技术)
- 2、林业投入与产出
- 3、林产品市场
- 4、林业经营和产权制度
- 5、林业发展政策
- 6、山区发展
- 7、林业经济研究方法

826 财务会计与财务管理综合

一、考试目标

考查考生对财务会计与财务管理基本知识、基本理论与方法的掌握程度与运用能力。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

三、考试内容

《专业综合》考试科目包含财务会计与财务管理两部分内容。其中，财务会计部分占60%，财务管理部分占40%。

财务会计部分包括会计学原理和中级财务会计，具体内容包括：(1) 会计的本质、目标与内容；(2) 会计信息及其质量特征；(3) 会计要素及其构成；(4) 会计确认与计量原理；(5) 资产计价与收益决定；(6) 会计循环；(7) 会计法规体系及其主要内容；(8) 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对外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与费用、利润等会计要素内容或交易与事项的确认、计量与记录；(9) 财务报表及其编制(不含合并财务报表)。

财务管理部分具体内容包括：(1) 财务管理的内涵、环境、目标、原则、环节，财务管理基本理论；(2) 固定资产投资中的现金流量分析，评价指标与应用；(3) 证券投资决策方法；(4) 企业融资的动机与原则、渠道与方式，资金需要量的测算方法，筹资具体方式选择；(5) 资本成本、杠杆利益与风险、资本结构；(6) 利润分配的程序，股利理论，股利政策，股票分割与回购；(7) 营运资金管理策略，短期融资，现金管理，应收账款管理，存货管理；(8) 企业并购等财务战略行为，企业破产清算财务决策。

827 人口学原理

第一部分 考试目标

人口理论研究的对象是人口自身运动以及人口与社会、经济、资源环境等相互之间的内在的本质的必然联系。在考查基本知识、基本理论的基础上，注重考查考生综合运用人口与资源环境可持续发展角度来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考生应能：

- (1) 准确地理解人口增长和人口经济思想。
- (2) 正确理解和掌握人口再生产和人口转变原理。
- (3) 正确理解和掌握宏观和微观人口学原理。
- (4) 掌握人口与资源关系、人口与环境理论。

(5) 正确理解和掌握人口与资源环境可持续发展理论

第二部分 考试形式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本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二) 答题方式 闭卷，笔试。

第三部分 考查的知识范围

一、人口学基本理论

(一) 人口基本概念

(二) 人口静态与人口变动

(三) 人口发展规律

二、人口增长与人口经济思想

(一) 世界人口增长动态

(二) 古典人口经济理论

(三) 马尔萨斯人口论

(四) 凯恩斯人口论

(五) 马克思主义人口经济理论与发展

三、微观人口学理论

(一) 生育制度与生育模式

(二) 人口转变理论

(三) 人口质量与人力资本投资

(四) 人口迁移理论

四、宏观人口经济理论

(一) 人口与经济发展

(二) 人口适度理论

(三) 人口分布与城市化

(四) 人口老龄化经济学分析

五、人口与资源关系理论

(一) 人口增长与资源消耗

(二) 人口压力说

(三) 增长极限论

(四) 环境库茨涅茨曲线

(五) 可持续发展理论与方法

六、人口结构与社会运行

(一) 人口年龄结构与社会发展

(二) 人口性别结构与社会发展

(三) 婚姻家庭理论

(四) 人口政治相关理论

七、综合运用人口学理论和知识分析现实人口问题

832 应用统计学

一、考试目标

考查考生对统计学的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了解考生运用统计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和综合利用各类统计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检验考生对统计理论和统计方法本质的认识。

二、考试形式

采用闭卷笔试考试，考试时间为 3 小时。

三、考试内容

《统计学》考试科目的内容包括描述统计学和推断统计学。

描述统计学包括：统计学的基本概念，统计数据的收集、整理及数据分布特征的描述；确定性时间序列的分析与预测；统计指数。

推断统计学包括：随机变量及其分布、数字特征、大数定律及中心极限定理；抽样分布、参数估计与假设检验；非参数统计的检验方法（秩和检验、分布拟合检验和独立性检验等）；方差分析和实验设计（单因素及双因素方差分析）；相关与回归分析（一元和多元回归分析）；随机时间序列：（1）平稳时间序列的一些基本概念；（2）平稳时间序列模型的建立（模型识别、估计、检验等）及预测。

833 知识产权法学

一、考试目标

考查知识产权基础理论，以及考生利用基础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

三、考试内容

知识产权总论(知识产权国际保护)、著作权法、商标权法、专利权法及其它知识产权理论。

840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

一、考查目标

要求考生比较全面地掌握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分析当代中国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现实问题和理论问题。

二、考试形式和试题结构

（一）试卷总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总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二）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题型

1. 基本概念：共 5 题，每小题 8 分，共 40 分；
2. 简答题：共 3 题，每小题 20 分，共 60 分；
3. 论述题：共 2 题，每小题 25 分，共 50 分。

三、考试范围

（一）商品与商品经济理论；

（二）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

（三）剩余价值学说；

（四）资本理论；

（五）资本主义的形成及其发展规律；

（六）经济危机理论；

（七）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

（八）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

845 政治学综合知识

一、考查目标

西方政治思想史部分，要求考生比较全面地掌握西方政治思想的研究内容、发展脉络和各个时期的主要代表思想；国际关系史部分，要求学生掌握近现代以来国际关系史的不同历史时期的划分、主要线索、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并对此进行评价。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一）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二）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试卷内容

报考政治学理论和中外政治制度专业的考生，只考西方政治思想史部分；报考国际政治专业、国际关系专业、国际事务专硕的考生，只考国际关系史部分。

（四）考试题型与结构

名词解释题共 5 题，每题 5 分，共 25 分；

简答题共 5 题，每题 15 分，共 75 分；

论述题共 2 题，每题 25 分，共 50 分。

三、考试范围

西方政治思想史部分

导论

第一章 古希腊时期的政治思想

第二章 希腊化与古罗马时期的政治思想

第三章 中世纪的神学政治思想

第四章 文艺复兴时期的政治思想

第五章 17 世纪英国的政治思想

第六章 18 世纪法国的政治思想

第七章 18 世纪美国的政治思想

第八章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德国的政治思想

第九章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的保守主义

第十章 19 世纪的自由主义

第十一章 19 世纪的社会主义流派

国际关系史部分

导言

第一编 威斯特伐利亚：现代国际关系的缘起

第一章 现代世界的历史背景

第二章 威斯特伐利亚体系

第二编 从维也纳到凡尔赛-华盛顿：“均势”格局的兴衰

第三章 维也纳体系

第四章 俾斯麦大陆联盟体系

第五章 从多极均势到两极对抗

第六章 凡尔赛-华盛顿体系

第三编 雅尔塔：美苏主导下的两极世界

第七章 雅尔塔体系的建立

第八章 冷战：两极对抗下的国际关系

第九章 缓和：由两极到多元化时期的国际关系

第四编 全球化时代：转型中的国际关系

第十章 冷战的终结与全球化时代的来临

第十一章 美国霸权与后冷战时代的国际关系

第一部分 考试说明

一、考试目标

《中外文学史》是为招收文艺学、中国古代文学、中国现当代文学、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合理、有效地测试考生具有攻读上述学位所必需的基本素质、理论基础和培养潜质。本科目涵盖本科阶段中国古代文学史、中国现当代文学史和外国文学史的基本内容，要求考生比较全面、深入地掌握中外文学史相关课程的基本知识点、文学史的线索轮廓和重要作家作品，具备一定的文学鉴赏、批评和研究能力。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试卷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二) 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 试卷内容与题型结构

中国古代文学部分约占 40%，中国现当代文学部分约占 30%，外国文学部分约占 30%。名词解释题约占 17%，简答题约占 33%，论述题约占 50%。

第二部分 考查要点

一、中国古代文学

(一) 先秦文学

对先秦文学的形态、作者的流变，先秦文学的发展轨迹及其性质、特征，要有宏观认识。

1. 神话的产生、内容、思维特征及其演化过程。
2. 殷商西周的书面散文状况。
3. 了解《诗经》的编定、体制、思想内容、艺术特色、文学影响。
4. 《左传》《国语》《战国策》等先秦历史散文的内容与艺术特征。
5. 《论语》《孟子》《庄子》《荀子》《韩非子》等先秦诸子散文的文学成就。
6. 楚辞的产生，《离骚》《九歌》《九章》等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题为宋玉所作之赋的艺术特征，楚辞对后世文学的影响。

(二) 秦汉文学

了解秦汉文学的概况，尤其汉代文学的基本态势，文学样式的嬗变及分期。

1. 文学与经学的双向互动，秦及西汉的散文内容及特点。
2. 贾谊、枚乘、司马相如等人的辞赋创作，及汉赋的流变、汉大赋如何艺术地显现盛世景象。
3. 《史记》的思想特征、艺术成就、文学影响。
4. 汉乐府诗的兴起，汉乐府诗的思想内容、艺术成就、文学史地位。
5. 东汉辞赋的发展状况，班固、张衡等的辞赋创作情形。
6. 《汉书》人物传记的思想内涵与文学价值，东汉散文在西汉基础上的新发展。
7. 汉代文人诗的发展状况。

(三) 魏晋南北朝文学

了解本期文学批评的兴盛，文学新思潮的形成，时代动乱、门阀政治及玄学、佛学对文学的影响，掌握此期文学的自觉与文学批评的兴盛，玄学的有关理论，以及文学发展历程及承前启后的关系。

1. “三曹”、“七子”、蔡琰、阮籍、嵇康的诗歌创作成就和艺术风格，掌握建安诗歌的时代特征以及从“建安风骨”到“正始之音”转变的轨迹。

2. 太康文学的状况，寒士文学传统的形成及其在西晋时期的发展，咏史诗、游仙诗、玄言诗的产生背景和源流，《兰亭集序》和兰亭诗的审美价值及影响，陆机、左思的诗歌创作

特征。

3. 陶渊明诗歌的思想内容和艺术特色，陶渊明散文、赋的成就及其对后世文人的影响。
4. 南北朝乐府诗内容风格的异同。
5. 山水诗的渊源、特点及在南朝的兴盛情况，谢灵运山水诗的风格，从陶渊明到谢灵运诗风的转变，鲍照诗歌的内容、风格及创新表现。
6. 齐梁时期诗歌声律说产生的原因，永明体产生的过程及意义，谢朓的诗歌创作成就。
7. 南朝骈俪文风的形成与表现。
8. 《文选》的出现及其文学价值。
9. 庾信后期文学创作的“穷南北之胜”。
10. 《水经注》《洛阳伽蓝记》的文学成就。
11. 魏晋南北朝小说的写作观念与分类状况，《搜神记》《世说新语》的思想内容和艺术成就。

（四）隋唐五代文学

把握唐代文学全面繁荣风貌、原因及其在中国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佛、道对唐代文学的影响。

1. 唐立国之初组织修撰五代史、编定《五经正义》、编纂类书对唐代文学发展的影响。
2. 五言律诗的产生与定型，初唐“风骨”和“兴象”的内涵及代表案例，“四杰”与陈子昂在唐诗发展史上的贡献和地位。
3. 盛唐王维、孟浩然、高适、岑参、王昌龄等诗歌的独特风貌。
4. 李白诗歌的独特风貌、艺术成就及其在中国文学史上的特殊地位。
5. 杜甫诗歌的卓越艺术造诣和深远影响。
6. 大历诗风的特点以及形成的社会原因。
7. 韩孟诗派兴起的文学背景及艺术独创性，刘禹锡、柳宗元等人的诗歌风貌。
8. 元白诗派的诗歌理论与诗歌创作。
9. 韩愈、柳宗元倡导的古文运动及其理论主张，韩愈、柳宗元的古文创作。
10. 唐传奇的艺术成就及在小说发展史上的地位。
11. 敦煌遗书中的唐代通俗文学状况。
12. 杜牧及晚唐怀古咏史诗。
13. 李商隐诗歌的艺术成就。
14. 词体的兴起与中唐文人词的出现，花间词和南唐词风格的不同，李煜词创作的发展变化。

（五）宋代文学

了解宋代社会文化背景，宋代文学的总体特点及发展演变情况，尤其宋代作家的性格特征和审美情趣，宋代文学的成就。

1. “宋初三体”的大致状况，西昆体的艺术特征及其盛衰，柳开的文学主张。
2. 柳永词的艺术特点及对词的革新贡献。
3. 北宋诗文革新中代表作家的文学主张与文学创作。
4. 苏轼的文学思想，苏轼散文、诗歌的风格特点，苏轼对词的变革和贡献。
5. 黄庭坚的诗歌和江西诗派的形成。
6. 以苏轼为领袖的苏门词人群，以周邦彦为主帅的大晟词人群，如何“各尽其才力，自成一派”。
7. 南渡前后词风的演变，李清照词的艺术特色以及其词作对后世的影响。
8. 陆游等中兴四大诗人的诗歌创作理论、成就以及对后世的影响。
9. 辛弃疾和辛派词人的创作理论、成就以及对后世的影响。
10. 姜夔、吴文英词的艺术特点。
11. 话本的产生及其基本艺术特征，小说话本的叙事艺术。

（六）辽西夏金元文学

了解该时期叙事文学兴盛的原因以及抒情文学的新特点。

1. 元好问的诗歌批评成就。
2. 鼓子词与诸宫调各自的特点与代表作品，《董西厢》对《莺莺传》的改编。
3. 关汉卿的悲剧、喜剧创作，关汉卿杂剧的民间性、剧场性及其语言艺术。
4. 王实甫《西厢记》的创新、戏剧冲突及其语言艺术。
5. 《梧桐雨》《汉宫秋》的悲剧意蕴。
6. 《赵氏孤儿》《李逵负荆》《秋胡戏妻》等作品的艺术成就。
7. 南戏的兴起及其文体特征，“四大南戏”，《琵琶记》的艺术成就。
8. 散曲的兴起、体式特征以及元代前后期不同的创作风格。
9. “元诗四大家”，杨维桢的“铁崖诗”。

（七）明代文学

了解明代由于商业的发展与城市的繁荣及左派王学的兴起促进了俗文学的发展，掌握明代众多的文学群体及文学的论争。

1. 《三国志演义》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
2. 《水浒传》的艺术成就。
3. 高启的诗歌创作，宋濂、刘基的散文创作，李东阳的文学主张。
4. 唐宋派的文学主张，归有光的散文创作，前后七子的文学主张，明代八股文。
5. 古文传奇化，“三灯丛话”。
6. 徐渭的《四声猿》。
7. 明代传奇戏曲的形成与发展，“汤沈之争”。
8. “临川四梦”，《牡丹亭》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
9. 《西游记》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
10. 《金瓶梅》对白话长篇小说的贡献，《金瓶梅》的悲剧意义。
11. 《三言》《二拍》的思想性、艺术性及新的价值取向。
12. 公安派、竟陵派文学趣味的异同，晚明小品文。
13. 明代散曲的时代特征，明代民歌。

（八）清前中期文学

掌握清代文化专制下学术和人文思想对文学的影响，了解清代前中期文学的发展概况及其性质特点。

1. 清初诗词的创作状况与重要理论主张。
2. “清初三大家”的文章。
3. 清初戏曲创作状况，《长生殿》《桃花扇》。
4. 李渔的小说，才子佳人小说。
5. 《聊斋志异》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
6. 《儒林外史》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
7. 《红楼梦》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
8. 翁方纲诗学理论，性灵派，常州派，桐城派。
9. 李汝珍的《镜花缘》，花部，弹词。

（九）晚清文学

掌握两大问题：一是晚清社会大变革的文化背景，二是晚清文学的特点及其发展状况。

1. 龚自珍的诗文特点及在近代文学史上的地位。
2. 桐城派的承变。
3. 侠义小说与公案小说的合流、英雄传奇小说与儿女小说的合流。
4. 黄遵宪与“诗界革命”，梁启超与“文界革命”“小说界革命”。
5. “四大谴责小说”的内容与艺术特点。

二、中国现当代文学

（中国现代文学部分）

（一）文学思潮与运动

1. 五四文学革命，新文学社团，新文学初期理论建设。
2.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的倡导与论争，“左联”成立，“两个口号”的论争，左翼文学与民主主义及自由主义文学。
3. 战争制约下不同政治地域的文学分割并存，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

（二）小说

1. 五四问题小说、乡土小说、人生派写实小说、“自叙传”抒情小说，丁玲的早期创作与《莎菲女士的日记》。
2. 萧红和“东北作家群”，京派小说，李劫人的大河小说，新感觉派小说。
3. 张天翼代表作《华威先生》的讽刺艺术，沙汀的短篇代表作《在其香居茶馆里》，钱钟书及其《围城》，路翎的代表作《财主底儿女们》，荷花淀派的特色及孙犁代表作《荷花淀》，《太阳照在桑干河上》与《暴风骤雨》，《小二黑结婚》的题材与主题、人物形象、民族化大众化特色。

（三）诗歌

1. 早期白话诗，新月诗派及其诗歌理论，闻一多、徐志摩的诗。
2. 戴望舒等现代派诗人的创作，“汉园”三诗人。
3. “七月诗派”，九叶诗派，解放区的民歌体新诗，艾青的诗歌。

（四）散文

《新青年》“随感录”作家群，周作人与“言志派”散文，冰心、朱自清和“文学研究会”作家散文，郁达夫和“创造社”作家散文，“语丝”派和“现代评论”派散文。

（五）戏剧

1. 萌芽期的中国话剧（1899-1918），形成期的中国话剧（1918-1927），丁西林的喜剧。
2. 田汉、洪深、李健吾、夏衍的话剧代表作及其艺术特色。
3. 现代民族歌剧的奠基作《白毛女》，陈白尘的讽刺喜剧代表作《升官图》。

（六）鲁迅

第一篇现代小说《狂人日记》，代表作《阿Q正传》和农民题材的小说，《伤逝》和知识分子题材的小说，《呐喊》《彷徨》的艺术特色。

（七）郭沫若

《女神》的时代精神、艺术特色及在中国新诗发展史上的意义，郭沫若历史剧的艺术成就。

（八）茅盾

《子夜》和社会剖析派小说的崛起，《子夜》的结构艺术，吴荪甫形象及其典型意义，《子夜》的文学史意义。

（九）老舍

祥子的命运及其典型意义，虎妞形象，《骆驼祥子》的艺术特色。

（十）巴金

《家》的思想价值，觉新、觉慧的形象，《家》中的女性形象，《家》的艺术成就，后期代表作《寒夜》。

（十一）曹禺

《雷雨》《日出》《原野》的艺术成就：结构、人物、语言。

（十二）沈从文

沈从文小说的“湘西世界”和“都市世界”，沈从文小说的艺术魅力。

（十三）张爱玲

张爱玲的小说世界，代表作《金锁记》，艺术特色。

（中国当代文学部分）

（一）1950-1970 年代文学

1. “讲话”与文学的“工农兵方向”，“第一次文代会”、“双百方针”、对胡风的批判，“干预生活”、政治抒情诗、“三家村札记”。
2. 《太阳照在桑干河上》《暴风骤雨》《三里湾》《山乡巨变》《创业史》等农村题材小说。
3. 《红日》《红岩》《红旗谱》《青春之歌》《保卫延安》等革命历史小说创作。
4. 《山地回忆》《我们夫妇之间》《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等。
5. 赵树理的小说创作。
6. 杨朔、刘白羽和秦牧的散文。
7. 话剧创作及老舍的《茶馆》

（二）1980 年代以来的文学创作

1. 伤痕文学、反思文学、知青文学、改革文学、寻根小说。
2. 先锋小说、新写实小说、新历史小说、新女性小说。
3. 舒婷等与朦胧诗派、新生代诗歌、“归来者”诗歌、女性诗歌创作。
4. 王蒙的“东方意识流”小说。
5. 汪曾祺、韩少功、阿城、张炜、残雪、余华、马原、格非、方方、池莉、王安忆等人的小说创作。
6. 巴金与《随想录》。
7. 从“一体”到“多元”、“共名”和“无名”、重写文学史

（三）1990 年代以来的文学创作

1. 余秋雨的“文化散文”。
2. 刘醒龙、关仁山等现实主义冲击波。
3. 陈应松、刘庆邦等底层文学。
4. 非虚构写作。
5. 莫言、陈忠实、贾平凹、阎连科的小说创作。
6. 王朔、刘震云、王小波等的小说创作。
7. 铁凝、迟子建、孙惠芬、林白、陈染等女作家的小说创作
8. 毕飞宇、东西、李佩甫等的小说创作。
9. 邱华栋、李修文、徐则臣、石一枫、鲁敏、朱山坡、黄咏梅等“70 后”作家的小说创作。
10. “民间”“陕军东征”“人文精神大讨论”。

（四）台港暨海外华文文学

1. 台湾乡土文学：黄春明、陈映真、王文兴等。
2. 香港通俗文学：金庸、倪匡、李碧华等。
3. 北美华人留学生文学：於梨华、白先勇、查建英等。
4. 余光中的诗歌与散文，洛夫等人的诗歌。

三、外国文学

（一）古希腊、古罗马文学

1. 古希腊文学分期及各阶段代表作品
2. 荷马史诗
3. 三大悲剧诗人及其代表作
4. 古罗马诗歌与戏剧概况

（二）中世纪欧洲文学

1. 中世纪教会文学，英雄史诗，骑士文学与城市文学发展概况。
2. 但丁与《神曲》

（三）文艺复兴时期的欧洲文学

1. 欧洲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文学的基本特征
2. 意大利文学复兴文学发展概况与薄伽丘的《十日谈》
3. 法国文艺复兴文学发展概况与拉伯雷的《巨人传》
4. 英国文艺复兴文学发展概况
5. 莎士比亚创作分期及不同时期代表作,《威尼斯商人》中鲍西亚人物形象分析,《哈姆雷特》的思想内涵与艺术价值,哈姆雷特的延宕。

(四) 17 世纪欧洲文学

1. 17 世纪英法文学发展概况
2. 莫里哀的喜剧创作(《吝嗇鬼》《伪君子》)
3. 弥尔顿《失乐园》的人物形象与艺术特色分析

(五) 18 世纪欧洲启蒙主义文学

1. 启蒙主义文学发展概况与主要特征
2. 歌德:《少年维特的烦恼》,浮士德精神,《浮士德》中善与恶的辩证关系,浮士德人物形象分析。

(六) 19 世纪欧美浪漫主义文学

1. 英国浪漫主义文学:湖畔派诗人的诗歌理论与创作实践、拜伦的诗歌创作
2. 法国浪漫主义文学:雨果的文学创作、《巴黎圣母院》与美丑对照原则
3. 俄国浪漫主义文学:普希金的文学创作

(七) 19 世纪欧美现实主义文学

1. 法国现实主义文学:斯丹达尔的文学创作,巴尔扎克的文学创作
2. 英国现实主义文学:狄更斯的文学创作,哈代的文学创作
3. 俄国现实主义文学:列夫·托尔斯泰的文学创作,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文学创作
4. 欧美其他各国的现实主义文学:易卜生的文学创作、马克·吐温的文学创作

(八) 20 世纪外国文学

1. 20 世纪英国文学:艾略特的诗歌创作
2. 20 世纪法国文学:萨特的文学创作,贝克特的戏剧创作
3. 20 世纪俄国文学:高尔基的小说创作,艾特玛托夫的小说创作
4. 20 世纪美国文学:海明威的小说创作,福克纳的小说创作
5. 20 世纪其他国家文学:卡夫卡的小说创作、泰戈尔的诗歌创作、川端康成的小说创作、马尔克斯的小说创作。

850 水污染控制工程

一、考试目的

《水污染控制工程》主要内容包括污水水质和污水出路、污水的物理处理、污水生物处理的基本概念和生化反应动力学基础、活性污泥法、生物膜法、稳定塘和污水的土地处理、污水的厌氧生物处理、污水的化学与物理化学处理、城市污水回用、污泥的处理与处置、污水处理厂设计等。要求考生掌握水污染控制工程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和各种控制方法,能够根据污(废)水特点和生产要求,设计适合处理对象与环境保护目标要求的污水处理工艺流程,给出合理的解决方案。此外,还应掌握主要设备及构筑物的设计计算,能够针对设计目标进行工艺计算、工艺优化和设备选择,较好地解决污水处理中常见的技术问题,对于较难的污水处理问题能够提出一些独到的观点和解决方案。

二、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 1、考试时间:180分钟
- 2、考试总分:150分
- 3、考试方式:闭卷、笔试
- 4、题型与结构

名词解释 约 20 分

简答题 约 70 分

综合题（论述或计算） 约 60 分

三、考试内容

第一章 污水水质与污水出路

- 1、污水性质与污染指标
- 2、污染物在水体中的自净过程
- 3、污水出路与排放标准

第二章 污水的物理处理

- 1、格栅和筛网
- 2、沉淀的基础理论
- 3、沉砂池
- 4、沉淀池
- 5、隔油池
- 6、气浮池

第三章 污水生物处理的基本概念和生化反应动力学基础

- 1、污水生物处理基本原理
- 2、微生物的生长规律和生长环境
- 3、反应速率和反应级数
- 4、微生物生长与底物降解动力学

第四章 活性污泥法

- 1、活性污泥法的基本概念
- 2、活性污泥法的发展
- 3、活性污泥法数学模型基础
- 4、气体传递原理和曝气设备
- 5、去除有机污染物的活性污泥法过程设计
- 6、脱氮除磷活性污泥法工艺及设计
- 7、二次沉淀池
- 8、活性污泥法处理系统的设计、运行和管理

第五章 生物膜法

- 1、生物膜法基本原理
- 2、生物滤池
- 3、生物转盘法
- 4、生物接触氧化法
- 5、曝气生物滤池
- 6、生物流化床

第六章 稳定塘和污水的土地处理

- 1、稳定塘
- 2、污水土地处理
- 3、人工湿地处理

第七章 污水的厌氧生物处理

- 1、污水厌氧生物处理的基本原理
- 2、污水的厌氧生物处理工艺

第八章 污水的化学与物理化学处理

- 1、中和法
- 2、化学混凝法

- 3、化学沉淀法
- 4、氧化和还原法
- 5、吸附法
- 6、离子交换法
- 7、萃取法
- 8、膜析法
- 9、超临界处理技术

第九章 城市污水回用

- 1、回用途径
- 2、回用水水质标准
- 3、污水回用系统
- 4、回用处理技术方法
- 5、污水回用安全措施

第十章 污泥的处理与处置

- 1、污泥的来源、特性及数量
- 2、污泥的处理工艺
- 3、污泥浓缩
- 4、污泥稳定
- 5、污泥脱水和焚烧
- 6、污泥的最终处置

851 公共管理学

一、考试目的

《公共管理学》考试是为招收学术型公共管理硕士研究生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考试的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试考生是否具备攻读学术型公共管理类硕士学位所必须的基本素质、一般能力和培养潜能。要求考生比较全面地掌握公共管理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以及公共管理理论的发展沿革；要求考生具有一定的运用公共管理的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考试形式

试卷满分 150 分，考试时间 180 分钟。

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

题型：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

三、考试内容

- 1、公共管理的基本概念，公共管理学的产生与发展，公共管理学的研究意义与方法。
- 2、公共管理的职能概述，公共管理的职能转变，新时代中国公共管理职能的转变。
- 3、公共管理的主体：行政组织，事业单位，社会组织。
- 4、公共管理主体间关系：政府组织及其职权，政府组织间的关系，政府对非政府公共组织的管理。
- 5、公共组织中的领导：领导的个体素质与群体结构，行政组织中的领导，非政府公共组织中的领导。
- 6、公共组织的人力资源管理：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概述，政府部门的人力资源管理，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社会组织中的志愿者管理。
- 7、公共政策管理：公共政策概述，公共政策的制定，公共政策的执行，公共政策的监控。

- 8、公共财政管理：公共财政管理概述，公共预算管理，公共收入管理，公共支出管理。
- 9、公共管理的方法：公共管理方法概述，公共部门的绩效管理，公共部门的信息化管理，公共部门的应急管理。
- 10、公共管理改革：公共管理改革概述，新时期中国行政体制改革，中国非政府公共组织管理体制改革，公共治理的发展。
- 11、考察考生结合当前改革开放的进程，理论联系实际，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853 法与经济

一、考试要求

民法学、公司法学和经济法总论是“法与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专业课。要求考生较全面的掌握民法学、公司法学和经济法总论的基础知识，能较熟练地运用民法、公司法学和经济法的理论知识研究和分析法律实践中的相关问题。

二、考试形式

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

三、考试内容

（一）民法学

1. 民法总论

- (1) 民法的基本原则；
- (2) 民事法律关系；
- (3) 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民事主体制度；
- (4) 民事客体、民事权利和民事责任理论；
- (5) 民事法律行为及代理制度；
- (6) 时效制度。

2. 物权制度

- (1) 物权的基本理论；
- (2) 所有权制度；
- (3) 用益物权；
- (4) 担保物权；
- (5) 占有。

3. 债与合同制度

- (1) 合同总论；
- (2) 买卖合同、租赁合同和保证合同；
- (3) 准合同。

（二）公司法学

1. 公司法概述

- (1) 公司和公司法一般理论；
- (2) 公司的权利能力、行为能力及责任能力；
- (3) 资本与股份。

2. 有限责任公司

- (1)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 (2)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概念、分类、权利与义务；
- (3) 有限责任公司资本、组织机构的相关制度及理论；
- (4)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 (5) 国有独资公司的概念、特征与性质。

3. 股份有限公司

- (1)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 (2) 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
 - (3) 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的相关制度及理论。
4. 公司治理
- (1) 股东会制度、董事会制度、董事长制度、总经理制度、监事会制度;
 - (2) 公司董监高的约束与激励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瑕疵公司决议的救济机制。

(三) 经济法总论

1. 经济法概论
- (1) 经济法的概念与历史;
 - (2) 经济法的体系地位;
 - (3) 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 (4) 经济法律关系。
2. 经济法的主体和行为
- (1) 经济法的主体;
 - (2) 经济法主体的行为。
3. 经济法主体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 (1) 经济法主体的权利和义务;
 - (2) 经济法主体的责任。
4. 经济法的基本原理和制度
- (1) 反垄断法的基本原理;
 - (2) 经济法的法经济学分析的一般理论。

854 国家安全学

一、考查目标

认识国家安全学的基本概念和基本范畴,了解国家安全学与相关学科的关系,明确国家安全的任务和原则、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发展性。以及国家安全各个不同领域之间的关系。

二、考试形式

试卷满分 150 分,考试时间 180 分钟。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

三、试卷结构

本科目试卷题型为:简答题、论述题和案例分析题。主要考查应试者理解、掌握国家安全学知识体系中的基本概念,国家安全管理应用理论知识,以及国家安全学基础理论或原理的程度和水平。

四、考查内容

主要包括:国家安全学基本理论,国家安全观,传统国家安全,非传统国家安全、国家安全主体选择及结构,国家安全法治及教育的相关内容。

856 数字法学

一、考查目标

掌握数字法学的基本概念和范畴,了解数字法学与相关学科的关系,熟悉数字法学涉及的各项主要法律制度的框架、原则和具体规则(以《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和《个人信息保护法》为中心),并能够加以应用解决实际问题。

二、考试形式

试卷满分 150 分,考试时间 180 分钟。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

三、试卷结构

题型：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

四、考查内容

主要包括：数字法学基本理论，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的主要制度，数据权利、数据交易、数据竞争和垄断，个人信息保护基本理论，算法应用和算法治理，人工智能的法律规制，电子商务和平台治理，电子证据与在线诉讼。

857 外语写作与翻译

一、考试目标

《外语写作与翻译》是为本校招收攻读外国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英语语言文学、翻译学、日语语言文学、国别与区域专业的硕士研究生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试考生是否具有攻读上述专业学位所必需的基本素质、语言能力和培养潜能，特别是外语书面表达能力和外语、汉语互译能力。

二、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试卷由翻译、写作两部分组成，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

翻译部分主要考查学生是否能够在基本翻译理论指导下使用适当的策略与技巧实现汉语、外语的双向互译，同时考查学生是否具备基本的跨文化交际意识以实现原文本中文化因素的传译；写作部分主要考查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外语知识组织句子、段落和篇章的能力，以及语体、文体的构建能力。

汉译外和写作统一用汉语命题，各专业考生按要求分别选择相应的语种（英语、日语、法语、俄语）作答；外译汉分语种（英语、日语、法语、俄语）命题，各专业考生全部使用汉语作答。

三、考查范围

第一大题 外译汉（50分）

根据题目指示将所给外语（英语、日语、法语、俄语）语段翻译为汉语，要求译文忠实原文，无明显误译、漏译，译文通顺、用词正确、无明显语法错误；速度为每小时250-350外语词。

第二大题 汉译外（50分）

根据题目指示将所给汉语语段翻译为外语（英语、日语、法语、俄语），要求译文忠实原文，无明显误译、漏译，译文通顺、用词正确、无明显语法错误；速度为每小时200-300汉语词。

第三大题 记叙文写作（25分）

根据题目指示用外语（英语、日语、法语、俄语）写出一篇记叙文，要求紧扣话题、内容完整，语言流畅、规范，表达简洁、有真情实感。长度为300词以上。

第四大题 议论文写作（25分）

根据题目指示用外语（英语、日语、法语、俄语）写出一篇议论文，要求论点鲜明、重点突出，论据充分、意义连贯、逻辑性强，语言流畅、准确、规范。长度为300词以上。